

股票代碼：8281

**APPRO**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pro Technology Inc**

一〇三年年報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二 五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陳麒安

職稱：經理

電話：(02) 8992-1177

電子郵件信箱：[aospks@aprotech.com](mailto:aospks@aprotech.com)

代理發言人：吳欣慧

職稱：專員

電話：(02) 8992-1177

電子郵件信箱：[aospks@aprotech.com](mailto:aospks@apro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66 號 13 樓

電話：(02)8992-1177

傳真：(02)8992-0077

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工廠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工五路 8 號 4 樓

工廠電話：(02)5578-6877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4 樓

電話：(02)2718-6425

網址：<http://www.entrus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蔡美貞、陳錦章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

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protech.com>

#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股東結構	42
三、股數分散	42
四、主要股東名單	4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3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3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4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4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5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十四、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 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45
十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十六、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46
十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十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7
<b>伍、營運概況</b>	49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60
六、重要契約	61
<b>陸、財務概況</b>	6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困難情事	70
<b>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71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71
二、經營結果分析	72
三、現金流量之分析	7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3
六、風險事項	73
七、其他重要事項	76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7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之執行情形	7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8
<b>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b>	79
附件一、103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80
附件二、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17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103 年，全球寬頻網路趨勢方向不變，網路監控市場持續成長，但也有中國大陸監控業者也走出海外競爭的壓力。展望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投入資源強化研發製造及人力培養，以「維護我們的環境，創造股東利潤」為宗旨，專注於安全監控產品開發與製造，永續經營百年企業。

分述 103 年度經營結果及 10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說明如下：

### 一、103 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632,912	1,010,347	377,435	59.63
營業毛利	229,598	318,344	88,746	38.65
營業利益	124,346	173,202	48,856	39.29
稅前純益	148,766	198,720	49,954	33.58
稅後純益	132,932	167,554	34,622	26.04
每股盈餘(元)	5.13	6.09	0.96	18.71

註 1：每股盈餘係採基本每股盈餘。

註 2：102 年度及 103 年度皆採用我國財務報導準則。

####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分析

項目	103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1,010,347	
	營業毛利	318,344	
	稅前純益	198,720	
	稅後純益	167,5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87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79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53.26
		稅前純益	61.11
	純益率	16.58	
	每股盈餘	6.09	

#### (三)研究發展狀況

由於網路頻寬愈來愈大，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應用也逐漸討論及運用在醫療、監控等相關領域，本公司積極拚入數位化、網路化網品，開發符合市場應用需求產品。103 年度研發費用為 76,649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7.59%，所獲致之研究成果有：

- 1.百萬畫素聯網無線室內攝影機。

- 2.百萬畫素魚眼室外低照度攝影機。
- 3.百萬畫素聯網無線旋轉球型攝影機。
- 4.百萬畫素球型室外低照度攝影機。
- 5.百萬畫素聯網槍型低照度攝影機。

## 二、10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展望 104 年度，相關網路傳輸技術進步，總體經濟平穩，安全監控產業仍將樂觀。本公司積極開發新產品、新客戶，在新產品不斷投入量產到市場行銷，本公司對今年營運審慎樂觀。茲就 104 年度之經營方針、預期銷售數量及產銷政策，說明如下：

### (一)經營方針

- 1.持續新產品開發引進新技術。
- 2.培養專業研發人才及行銷人才。
- 3.擴大營運規模，提昇營運效率。

###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依據

依據對產業景氣及市場需求變化之預估，本公司 104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將較 103 年度成長，其中網路監控產品之預期銷售數量為 400,000 台。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符合產業趨勢，開發數位化及網路產品。
- 2.開發消費者容易安裝，方便使用產品。
- 3.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強化產品廣度。
- 4.加強銷售通路，積極開拓海外市場。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公司仍將專注本業開發能力，製造彈性，保持核心競爭力，強化銷售能量，投入新世代產品研發，積極開研海外行銷市場，成為網路影像監控專業廠商目標前進。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勢之影響

來自國內及海外同業競爭，本公司以專注本業，關心市場變化，開發新技術因應，致力於提昇技術層次，提高技術門檻，以高附加價值取得客戶認同，配合客戶共同面對市場，取得市場成功為因應之道。面對景氣變化，本公司積極開發新市場、新客戶，保持彈性，加強成本控管，厚植未來成長動能。

本公司將依據營業計劃執行各項作業，並隨時因應外在及內在環境變動，採取必要應變措施，務期達成營運目標，不負各位股東所託。謝謝大家。

最後敬祝 大家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慶杉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2 年 12 月 2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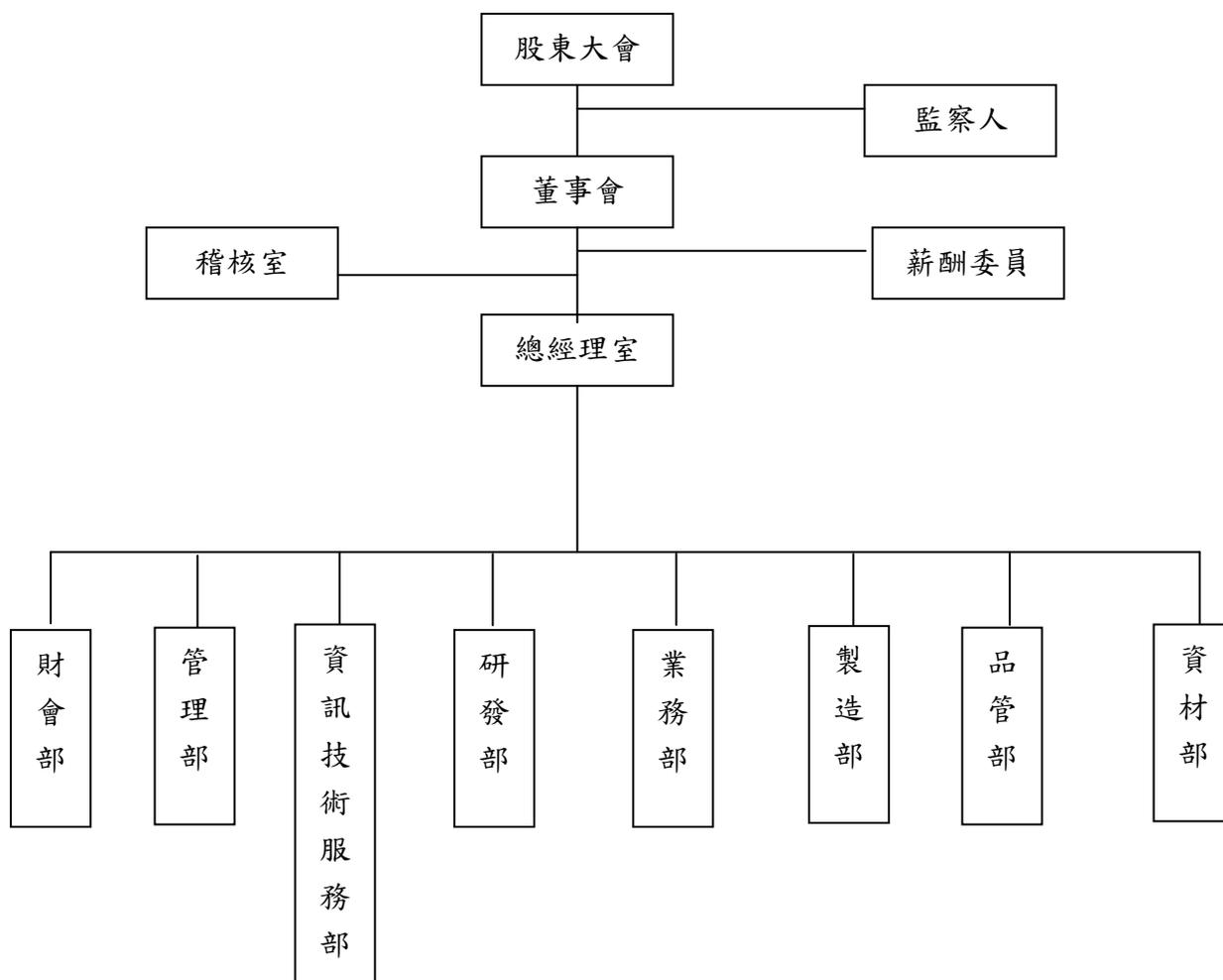
年月	重要記事
82 年	公司成立，定名為「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APPRO TECHNOLOGY INC.；成立時資本額為新臺幣伍佰萬元。
83 年	開發四畫面分割器。
84 年	現金增資 2,460 萬元，資本額 2,960 萬元。 開發黑白/彩色多畫分割器。
86 年	現金增資 4,212 萬元，資本額 7,172 萬元。
87 年	從舊廠湯城園區遷至目前中正路現址。 現金及盈餘轉增資 4,762.6 萬，資本額 11,934.6 萬元。
88 年	盈餘轉增資 3,580 萬，資本額 15,515 萬元。
89 年	通過 ISO9001 品質系統認證。 補辦公開發行股票生效，(89)台財證(一)第 59585 號。 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7,802 萬，資本額 23,318 萬元。
90 年	開發以 MJPEG 編碼的第一台數位錄放影機(DVR)。
91 年	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331 萬，資本額 25,649.9 萬元。
92 年	開發崁入式網路錄放影機與 IP Camera。
93 年	開發網路及無線(wi-fi)數位攝影機。 登錄櫃買中心興櫃股票。
94 年	開發 MPEG4 編碼數位錄放影機。
95 年	開發雲台旋轉功能網路攝像機。 開發車用數位錄放影機。 產品全面符合 RoHS 環保法規要求。
96 年	開發 H.264 編碼 16 channel 數位錄放影機。
97 年	開發 MPEG4 及 MJPEG 雙向 IP Camera 及網路伺服器。
98 年	開發 2 百萬畫素 IP Camera。 撤銷櫃買中心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次年 1 月撤銷股票公開發行。
99 年	開發 3 百萬畫素 IP Camera。
100 年	通過 ISO14064-1 品質系統認證。

年月	重要記事
101 年	開發無線迷你型 IP Camera。
	投資成立上海-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02 年	開發迷你球型/槍型 IP Camera。
103 年	成為客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CSR)要求資格之供應商。
	補辦公開發行股票生效，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5632 號。
	發行一〇三年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臺幣 7,800 萬元，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8098 號。
	開發 h.264-四路/九路網路影像錄影機。
104 年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發行一〇四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2,200,000 單位。
	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證櫃審字第 1040013560 號。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1.公司組織結構



## 2.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薪酬委員會	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稽核室	內控內稽制度之建立。 稽核計劃之擬定及執行。 各部門作業流程正確性之稽。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經營及管理事務、訂定發展及經營目標並監督執行。
研發部	軟體之研發開發、新產品製程設計及改善。 硬體技術之設計與研發。 新產品/新技術之研究開發。 產品品質分析檢驗及管制與時程控管。
資材部	負責產品原料採購、生產管制等作業。 委外生產及收發料之控制成品進出管理。 供應商評價及管理。 不良品與供應商協調之處理。
製造部	負責產品之生產、製程安排及產品維修。 現有產品之製程再檢討/回饋及改善。
品管部	管理驗收進料品質、產品製程中品質控制。 出貨成品品質管制、委外加工廠品管檢驗及教導。
業務部	市場開拓、商情蒐集、徵信等作業。 產品銷售與服務。 負責產品之訂單處理、客訴處理等。 長短期指定區域企業品牌發展。
財會部	統籌公司會計帳務處理、執行成本資料之蒐集與分析。 規劃暨執行公司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業務。 財務報表之編制及管理性財務資料之建立分析、解釋。 綜理公司稅務之規劃、執行及各項稅務法令之遵行。 預算規劃及控管每月預算執行狀況及差異分析。 公司資產規劃管理。 股務作業與投資人關係。
管理部	負責總務業務、固定資產採購。 人事/組織/招募/離退作業。 薪資/獎金/福利規畫。 考核/獎懲/教育訓練預算。 建立並執行符合法規之人事制度規範。
資訊技術服務部	規劃暨執行公司 e 化政策。 維護及管理資訊設備/網際網路相關軟硬體設備。 相關應用系統導入與維護。

(二)董事及監察人、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監察人資料

(1)姓名、國籍或註冊地、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4年5月31日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張慶杉	中華民國	87.6.1	101.6.16	3	544,135	1.67	625,135	1.92	—	—	—	—	龍華工專 電子科 松下電子 工程師	欣普羅光電 董事(代表人)	—	—	—
董事	賴庭興	中華民國	87.6.1	101.6.16	3	636,244	1.96	686,244	2.11	32,116	0.10	—	—	南台工專 電子科 松下電子 工程師	欣普羅光電 董事(代表人)	—	—	—
董事	林德豐	中華民國	87.6.1	101.6.16	3	328,168	1.01	373,168	1.15	195,312	0.60	—	—	台灣科大 電工系 松子電子 工程師	欣普羅光電 監察人	—	—	—
董事	王保羅	中華民國	87.6.1	101.6.16	3	513,892	1.58	563,892	1.73	105,820	0.33	—	—	淡江大學 電子系 松下電子 工程師	無	—	—	—
董事	陳家興	中華民國	101.6.16	101.6.16	3	328,042	1.01	428,042	1.32	—	—	—	—	US 培德大學管理系 堡達實業 經理	堡達實業 經理	—	—	—
監察人	詹世賢	中華民國	98.6.13	101.6.16	3	116,513	0.36	116,513	0.36	—	—	—	—	實踐家專 書秘系 濟業電子 工程師	無	—	—	—
監察人	吳水松	中華民國	98.6.13	101.6.16	3	1,483,172	4.56	742,172	2.28	—	—	—	—	初中 弗豐工業 董事長	弗豐工業 董事長	—	—	—
監察人	許忠哲	中華民國	98.6.13	101.6.16	3	—	—	—	—	—	—	—	—	高雄工專 電子科 新奇美電子 副理	建興電子 副理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未有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張慶杉	—	—	√	—	—	—	√	√	√	√	√	√	√	—
賴庭興	—	—	√	—	—	—	√	√	√	√	√	√	√	—
林德豐	—	—	√	—	√	—	√	√	√	√	√	√	√	—
王保羅	—	—	√	—	√	—	√	√	√	√	√	√	√	—
陳家興	—	—	√	√	√	—	√	√	√	√	√	√	√	—
詹世賢	—	—	√	√	√	√	√	√	√	√	√	√	√	—
吳水松	—	—	√	√	√	—	√	√	√	√	√	√	√	—
許忠哲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與其他主管、董事、監察人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應列明該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之職稱、姓名及關係：無此情事。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5月31日

職稱 (註一)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註二)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總經理	張慶杉	中華民國	82.12.02	547,135	2.17	—	—	—	—	龍華工專 電子科 松下電子 工程師	欣普羅光電 董事(代表人)	—	—	—	154,000
副總經理	賴庭興	中華民國	89.07.01	666,244	2.52	32,116	0.12	—	—	南台工專 電子科 松下電子 工程師	欣普羅光電 董事(代表人)	—	—	—	147,000
副總經理	林德豐	中華民國	89.07.01	358,168	1.36	299,312	1.13	—	—	台灣科大 電工系 松子電子 工程師	欣普羅光電 監察人	—	—	—	147,000
副總經理	王保羅	中華民國	89.07.01	543,892	2.06	105,820	0.40	—	—	淡江大學 電子系 松下電子 工程師	無	—	—	—	147,000
副總經理	謝基正	中華民國	97.07.01	93,000	0.35	—	—	—	—	東南工專 電子科 中菲行 工程師	無	—	—	—	35,000
副總經理	蘇家興	中華民國	97.07.01	22,000	0.08	—	—	—	—	輔仁大學 化研所 輔仁大學 工程師	無	—	—	—	10,000
經理	陳麒安	中華民國	97.07.01	30,000	0.11	—	—	—	—	輔仁大學 管研所 玉山銀行 專員	無	—	—	—	20,000
經理	徐謝金	中華民國	89.07.01	306,208	1.16	—	—	—	—	萬能工專 電子科 聯迪實業 廠長	無	—	—	—	25,000

註一：蘇家興於103.12.02解除副總經理職務調任他職。

註二：本公司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業於104.05.13申報生效；104.05.15發行。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 G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 (I)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董事長	張慶杉	-	-	-	-	73	73	-	-	0.0	0.04	937	937	-	-	-	330	-	330	-	-	-	-	0.80	0.80	1,682
董事	賴庭興	-	-	-	-	73	73	-	-	0.0	0.04	1,562	1,562	-	-	-	330	-	330	-	-	-	-	1.17	1.17	-
董事	林德豐	-	-	-	-	73	73	-	-	0.0	0.04	1,751	1,751	-	-	-	330	-	330	-	-	-	-	1.29	1.29	-
董事	王保羅	-	-	-	-	73	73	-	-	0.0	0.04	1,341	1,341	-	-	-	330	-	330	-	-	-	-	1.00	1.00	-
董事	陳家興	-	-	-	-	73	73	-	-	0.0	0.04	-	-	-	-	-	-	-	-	-	-	-	-	0.04	0.04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慶杉/賴庭興/林德豐/王保羅/陳家興	張慶杉/賴庭興/林德豐/王保羅/陳家興	張慶杉/賴庭興/王保羅/陳家興	張慶杉/賴庭興/王保羅/陳家興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林德豐	林德豐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吳水松	—	—	73	73	—	—	0.04	0.04	—
監察人	詹世賢	—	—	73	73	—	—	0.04	0.04	—
監察人	許忠哲	—	—	73	73	—	—	0.04	0.04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吳水松/詹世賢/許忠哲	吳水松/詹世賢/許忠哲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總計	3 人	3 人

###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張慶杉	772	772	—	—	165	165	—	330	—	330	0.76	—	—	—	—	—	—	1,682
副總經理	賴庭興	1,304	1,304	—	—	258	258	—	330	—	330	1.13	—	—	—	—	—	—	—
副總經理	林德豐	1,496	1,496	—	—	255	255	—	330	—	330	1.24	—	—	—	—	—	—	—
副總經理	王保羅	1,125	1,125	—	—	216	216	—	330	—	330	1.00	—	—	—	—	—	—	—
副總經理	謝基正	2,401	2,401	—	—	872	872	—	494	—	494	2.25	—	—	—	—	—	—	—
副總經理	蘇家興(註一)	1,161	1,161	—	—	60	60	—	—	—	—	0.73	—	—	—	—	—	—	—

註一：蘇家興於103.12.02解除副總經理職務調任他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慶杉/賴庭興/王保羅/蘇家興	張慶杉/賴庭興/王保羅/蘇家興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德豐/謝基正	林德豐/謝基正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6 人	6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慶杉	330	—	330	0.20
	副總經理	賴庭興	330	—	330	0.20
	副總經理	林德豐	330	—	330	0.20
	副總經理	王保羅	330	—	330	0.20
	副總經理	謝基正	494	—	494	0.29
	副總經理	蘇家興(註一)	—	—	—	—
	經理	陳麒安	216	—	216	0.13
	經理	徐謝金	152	—	152	0.09
	會計課長	林雅玲	84	—	84	0.05

註一：蘇家興於103.12.02解除副總經理職務調任他職。

5.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 (1)最近二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無。
  -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總額未達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標準，故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情況業已個別揭露，詳(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說明。
  -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無。
  - (4)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無。
-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102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0.16	0.16	0.22	0.22
監察人	0.09	0.09	0.13	0.1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99	6.99	7.27	7.27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政策明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經股東會同意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張慶杉	11	-	100	-
董事	賴庭興	11	-	100	-
董事	林德豐	11	-	100	-
董事	王保羅	11	-	100	-
董事	陳家興	11	-	100	-
監察人	吳水松	8	-	73	-
監察人	詹世賢	8	-	73	-
監察人	許忠哲	7	-	64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理：無此情形。
-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1)本公司架設中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
  - (2)為提升資訊透明度，公司重大營運相關消息均以重大訊息方式公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吳水松	8	73	
監察人	詹世賢	8	73	
監察人	許忠哲	7	6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進行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時，並無陳述與董事會提案或決議不同之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有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然董事及獨立董事之行使職權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依公司治理之精神及規範制度辦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 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 本公司設有服務人員及發言人制度，並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 (二) 公司可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並依法規揭露董事、獨立董事及主要股東持股異動情形。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往來均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 (四) 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規範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並定期宣導不得利用市場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V V		(一) 本公司董事委任均以用人唯才原則，多面向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 (二) 公司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惟透過董事會及監察人的運作，可有效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 (三) 本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定期該會評估董事	未來將適時予以訂定。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V</p>	<p>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四)本公司公司無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V</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聯繫方式，直接與利害關係人連絡對談，使其瞭解公司營運狀況。</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V</p>	<p>本公司已委任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V</p>	<p>(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並於網站上揭露公司概况、基本資料等資訊，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治理運作、財務業務相關狀況。 公司網址：<a href="http://www.approtech.com">http://www.approtech.com</a>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依法將各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三)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對外溝通管道。</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p>	<p>V</p>	<p>(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係秉持「勞資一體」之理念，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的管理，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亦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並致力人才培訓，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設</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形等)？</p>		<p>立意見箱，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p> <p>(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p> <p>(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消費者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p> <p>(五)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p> <p>(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公司亦不定期提供董監事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課程。</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p> <p>(九) 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p>	
<p>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p>		<p>本公司103年度未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然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行使職權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依公司治理之</p>	<p>未來將適時予以訂定。</p>

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註2)		精神及規範制度辦理。	
--------------------------------	--	------------	--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 司薪資報 酬委員 會成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張經舟			√	√	√	√	√	√	√	√	√	-	-
其他	邱秋德	√			√	√	√	√	√	√	√	√	-	-
其他	劉維和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4 月8 日至104 年6 月27 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張經舟	1	-	100%	104.4.8 推舉為召集人
委員	邱秋德	1	-	100%	
委員	劉維和	1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V	<p>(一) 公司有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社會公益、安全與衛生、勞工權利、消費者權益等各方面實踐社會責任。</p> <p>(二) 本公司定期對所有員工舉辦企業倫理教育訓練與宣導，新進員工則於任職當日即給予員工守則，明確傳達員工應有權利與義務並使員工了解社會責任精神。本公司已於104年4月8日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辦法」；另有關員工之獎勵及懲戒制度規範於「工作規則」、「績效考核辦法」及人事相關辦法中，以達激勵員工，使員工了解社會責任精神與企業共同成長。</p> <p>(三) 尚未設置。</p> <p>(四) 本公司已於104年4月8日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辦法」；另有關員工之獎勵及懲戒制度規範於「薪酬管理辦法」、「工作規則」、「績效考核辦法」及人事相關辦法中，以達激勵員工，使員工了解社會責任精神與企業共同成長。</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未來將適時予以設置。</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本公司對於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垃圾分類之措施早</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已行之多年，對於各項報廢物品皆交由合格之回收廠商處理。在包裝材料上，公司也盡可能使用再生物料來降低對環境負荷的衝擊，並於日常作業中倡導節約能源、以提昇能源效率。日常生活中推行綠色庶務以減少一次性廢棄物對於地球環境的衝擊。</p> <p>(二) 本公司設有防火管理人，辦公室定期執行消防安全檢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本公司設有勞工安全主管，負責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之規劃、執行及查核等工作，以落實及達成安全衛生管理目標。</p> <p>(三) 本公司厲行節能減碳措施，隨手關燈及控制冷氣溫度等，以減少能源浪費。</p>	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V	V	<p>(一) 本公司確實遵守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規，並確實轉化為公司勞工管理辦法，提供管理及員工遵守，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公司建有員工申訴管道，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p> <p>(三) 本公司對員工均有實施勞工安全宣導、消防講習演練、健康檢查等。</p> <p>(四) 本公司系秉持「勞資一體」之理念，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每月亦有例行性員工月會，宣達公司營運狀況及員工交流分享，建立穩定溫馨的工作環境。</p> <p>(五) 為增進員工工作技能、讓員工快速融入工作環境、改善產品與服務品質、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本公</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V	V	<p>司透過系統化的訓練藍圖展開教育訓練計劃，使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並強化員工自我技能、多元職涯發展。</p> <p>(六) 在消費者權益面，本公司針對出售之產品提供產品責任險，以保障消費者權益，並於公司網站設置聯繫溝通管道，直接與利害關係人連絡對談。</p> <p>(七) 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的理念對待客戶，以客戶為導向，提供客戶所需的技術、嚴謹的生產、優良的品質和優質的服務。</p> <p>(八) 新供應商建立時，會注意該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且供應商均依本公司政策，共同遵守綠色環保之要求，一同致力符合產品環保規格，以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p>(九) 擬研議新版供應商合約中之責任條款中將納入相關條款。</p>	擬研議新版供應商合約中之責任條款中將納入相關條款。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p>本公司適時透過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媒體等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1) 本公司對於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垃圾分類之措施行之多年，並於日常作業中倡導節約能源，屬行節能減碳、節約用水措施、隨手關燈及控制冷氣溫度等，以減少能源浪費。</p> <p>(2) 本公司設有防火管理人，辦公室定期執行消防安檢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本公司設有勞工安全主管，負責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之規劃、執行及查核等工作，以落實及達成安全衛生管理目標。</p> <p>(2) 本公司於內部推行公益善行，不定期捐助弱勢團體，亦於辦公室設置發票箱捐發票，並於公司大型活動時邀請公益團體參與表演。</p> <p>(3)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以接受投資人建議、處理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與往來銀行、員工、消費者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維繫良好關係。</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辦法」，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p> <p>(二)本公司定期對所有員工舉辦企業倫理教育訓練與宣導，新進員工則於任職當日即給予員工守則，明確傳達員工應有權利與義務，並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p> <p>(三)本公司嚴格要求遵守企業倫理，秉持誠信、廉潔之企業文化，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一)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p> <p>(二) 本公司未來將設置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落實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對於利益衝突之情事發生，公司員工可向直屬部門主管或總經理報告。</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四)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經常依據法令變動及實務需求隨時檢討、修訂，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以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達成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由稽核室為專責單位落實誠信經營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五)本公司擬研議均會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p>本公司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如經證實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則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此外本公司處理相關事宜時會特別注意對於檢舉人予以保密避免遭到不當之處置</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本公司於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年報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取得。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本年報第 17 頁。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04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04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慶杉 簽章



總經理：張慶杉 簽章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廣業一路2號6樓

Deloitte & Touche  
6th Floor, Allied Association Industries  
No. 2, Prosperity Road 1,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 : +886 (3) 578-0899  
Fax: +886 (3) 577-2218  
www.deloitte.com.tw

###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3年4月11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3年4月11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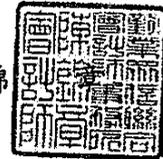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會計師 陳 錦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6 月 20 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表決結果及執行情形
103.05.24	<p>(一)報告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li> <li>2.一〇二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li> <li>3.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li> <li>4.重新訂定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li> </ol> <p>(二)承認及討論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li> <li>2.一〇二年盈餘分配案。</li> <li>3.一〇二年度股息分配案及員工分紅轉增資案。</li> <li>4.修訂「公司章程」案。</li> <li>5.擬重新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li> <li>6.擬重新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案。</li> <li>7.擬重新訂定「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li> <li>8.擬重新訂定「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li> <li>9.擬重新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案。</li> <li>10.擬重新訂定「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案。</li> </ol>	<p>照案通過</p> <p>照案通過</p> <p>照案通過</p> <p>照案通過</p> <p>照案通過，已依決議執行</p>
103.12.04	<p>(一)報告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發行103年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報告。</li> <li>2.本公司董監酬勞差異案報告。</li> </ol> <p>(二)承認及討論事項：</p> <p>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p>	<p>照案通過</p> <p>照案通過</p> <p>照案通過，已依決議執行</p>

###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表決結果及執行情形
103.04.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li> <li>2.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3.員工分紅轉增資發行新股案。</li> <li>4.擬具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li> <li>5.擬具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退休金案。</li> <li>6.擬具修訂公司章程案。</li> <li>7.合作金庫綜合額度新台幣肆仟萬元及台灣企銀綜合額度新台幣肆仟萬元營業短期週轉金授信案。</li> <li>8.出具102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ol>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表決結果及執行情形
103.04.24	1.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2.擬重新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3.擬重新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4.擬重新訂定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 5.擬重新訂定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6.擬重新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7.擬重新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8.擬重新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 9.修改一〇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0.本公司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05.29	變更委任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06.13	修正內部控制辦法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07.01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09.03	本公司訂定 103 年除權及除息相關事宜。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09.10	本公司 103.05.24 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有關董監酬勞差異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10.06	本公司 IFRs 專案，專案名單、轉換計畫及時程表、 與輔導會計師應論 IFRSs 重要調節項目及影響報告等項。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10.23	1.擬一〇三年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12.01	1.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03 年第四季 轉換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12.19	1.104 年度稽核計畫 2.修正內部控制辦法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4.01.23	1.IFRS 報告 2 財務自結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4.04.08	1 推舉本公司第一屆薪酬委員議案。 2 修訂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股東會報告案)。 3 修訂 道德行為準則(股東會報告案)。 4 修訂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股東會報告案)。 5 修訂公司治理守則 6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7 修訂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8 修訂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9 修訂 薪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 10 修訂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1 修訂 審計委員會運作之管理 12 修訂 資產採購及管理辦法 13 修訂 個人資料保護作業辦法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表決結果及執行情形
104.04.14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訂定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擬具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 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開說明書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6 擬具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7 申請本公司「股票興櫃掛牌交易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8 訂定本公司「全面股票無實體之換發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9 董事任期屆滿改選董事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 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 合作金庫新台幣 4500 萬元及永豐商業銀行綜合額度新台幣 4000 萬元營業短期週轉金授信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3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5 本公司普通股上櫃掛牌申請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6 本公司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股票上櫃公開承銷，請原股東放棄認購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7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8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9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4.05.15	1.本公司發行一〇四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副總經理	蘇家興	97.07.01	103.12.02	調任職務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 陳錦章	102.01.01~102.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原由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峻墩擔任；本公司因整體經營管理及發展考量之需要，103年度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變更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及陳錦章二位會計師擔任，此變更委任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亦經本公司103年第三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3.05.29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因整體經營管理及發展考量之需要，103年度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03年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工作。		

	102 年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前期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及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工作。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蔡美貞及陳錦章
委 任 之 日 期	103.05.29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5 月 3 1 日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兼總經理	張慶杉	61,000	—	20,000	—	—	—
董事	賴庭興	30,000	—	20,000	—	—	—
董事	林德豐	(79,000)	—	124,000	—	—	—

董事	王保羅	30,000	—	20,000	—	—	—
董事	陳家興	—	—	100,000	—	—	—
監察人	詹世賢	—	—	—	—	—	—
監察人	吳水松	(130,000)	—	(450,000)	—	—	—
監察人	許忠哲	—	—	—	—	—	—
副總經理	謝基正	60,000	—	30,000	—	—	—
副總經理	蘇家興	—	—	—	—	註一	註一
經理	陳麒安	30,000	—	13,100	—	—	—
經理	徐謝金	4,000	—	9,200	—	—	—
會計課長	林雅玲	—	—	5,100	—	—	—

註一：蘇家興於 103.12.02 解除副總經理職務調任他職。

(二)股權移轉變動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股)	交易價格(元/股)
吳水松	贈與	102.07.22	吳柏陞	子女	130,000	註一
吳水松	贈與	103.08.08	吳鄭少秋	配偶	350,000	註一
吳水松	贈與	103.08.08	洪郁婷	四親等	100,000	註一
林德豐	贈與	102.04.12	林宏勳	子女	30,000	註一
林德豐	贈與	102.04.12	林宏翰	子女	30,000	註一
林德豐	贈與	102.04.12	林靜怡	子女	49,000	註一
林德豐	受贈	103.06.30	林許隱籃	配偶	104,000	註一
陳家興	買入	103.07.17	港惠實業有限公司	尊親屬投資公司	100,000	16.48
陳麒安	贈與	103.06.04	陳星宇	兄弟	50,000	註一

註一：該筆股權移轉係為贈與，故無交易價格。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4 年 4 月 29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高宏璋	2,387,640	7.34	—	—	—	—	—	—	-

玉祥興投資 (股)公司	2,296,348	7.06	—	—	—	—	—	—	-
左麗君	1,800,000	5.53	—	—	—	—	—	—	-
李文坡	1,094,120	3.36	—	—	—	—	張慶杉	張慶杉之二親等	-
張邵綱	765,534	2.35	—	—	—	—	張慶杉	張慶杉之子女	-
張邵鈞	765,051	2.35	—	—	—	—	張慶杉	張慶杉之子女	-
吳水松	742,172	2.28	250,000	0.76	—	—	—	—	-
賴庭興	686,244	2.11	32,116	0.09	—	—	—	—	-
鞏芝清	650,718	2.00	—	—	—	—	—	—	-
張慶杉	625,135	1.92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公司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642,906	31.17	147,752	0.99	4,790,658	32.17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註一	100	—	—	—	100

註一：該公司係屬有限公司，並無股份及面額。

註二：原歐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103年9月25日更名。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形成經過

104 年5月22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9/10	10	24,000,000	240,000,000	23,318,102	233,181,020	現金增資/盈 餘轉增資/資 本公積	無	註 1
91/08	10	28,800,000	288,000,000	25,649,912	256,499,120	盈餘轉增資/ 資本公積	無	註 2
102/09	10	28,800,000	288,000,000	26,410,912	264,109,120	員工分紅轉 增資	無	註 3
103/10	10	28,800,000	288,000,000	27,041,912	270,419,120	員工分紅轉 增資	無	註 4
103/12	14.24	38,000,000	380,000,000	32,519,438	325,194,380	可轉換公司 債轉換	無	註 5

註 1：經財政部證期局 89.07.18 核准，函號：(89)台財證(一)第 59585 號。

註 2：經財政部證期局 91.08.07 核准，函號：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3971 號

註 3：經新北市政府 102.09.16 核准，函號：府經字第 1025058507 號。

註 4：經金管會 103.09.24 核准，函號：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8098 號。

註 5：經新北市政府 103.12.18 核准，函號：府經字第 1035204315 號。

#### (二)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4 年5月22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2,519,438	5,480,562	38,000,000	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 交易所上市，亦未在證 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 二、股東結構

104年04月29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5	326	—	331
持有股數	—	—	2,624,345	29,895,093	—	32,519,438
持股比例(%)	—	—	1.51	98.49	—	100.00

## 三、股數分散

104年04月29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7	1,804	0.01
1000~ 5000	90	228,862	0.70
5001~ 10000	59	450,679	1.39
10001~ 15000	19	226,892	0.70
15001~ 20000	4	71,863	0.22
20001~ 30000	24	583,068	1.79
30001~ 40000	21	710,832	2.16
40001~ 50000	11	514,086	1.58
50001~ 100000	20	1,338,621	4.12
100001~ 200000	25	3,696,303	11.37
200001~ 400000	36	10,327,874	31.76
400001~ 600000	5	2,555,592	7.86
600001~ 800000	6	4,234,854	13.02
800001~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4	7,578,108	23.30
合計	331	32,519,438	100.00

##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4年04月29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高宏瑋		2,387,640	7.34
玉祥興投資(股)公司		2,296,348	7.06
左麗君		1,800,000	5.53
李文坡		1,094,120	3.36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張邵綱		765,534	2.35
張邵鈞		765,051	2.35
吳水松		742,172	2.28
賴庭興		686,244	2.11
鞏芝清		650,718	2.00
張慶杉		625,135	1.92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	年		102 年度	103 年度
	目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6.48	18.05
	分 配 後		12.48	13.5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5,904	27,498
	(註 5)	調整前	5.13	6.09
		調整後	5.13	6.0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0	尚未分配(註 4)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 2)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本公司業經 104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 103 年度現金股利，續提股東會決議之。

註 5：係為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一)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以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得酌予保留部份外，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交股東會決議之，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
- (2)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3)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為股東股利。

(二)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04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 4.5 元現金股利，續提股東會決議之。

(三)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公司業經 104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尚無重大之影響。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上述「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一).股利政策」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 104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配發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734 仟元、員工分紅 16,066 仟元。董事會決議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分紅金額，與預估數擬議分配金額無差異。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議案，未配發員工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因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均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認列數	董事會擬議 配發數	股東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註 1)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紅利	10,400	10,400	10,400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528	528	583	55	依公司章程 第廿條比例 調整

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03年12月04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董監酬勞583仟元，係依公

司章程第廿條計算順序調整增加55仟元，調整金額列為103年度損益。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參與發行海外存記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4年5月2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104.05.13
發行(辦理)日期(註4)	104.05.15
發行單位數	2,2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7%
認股存續期間	106.05.16~109.05.14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第三年起可認股50%；第四 年起可認股75%； 第五年起可認股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2,200,000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2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7%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 釋影響不大

十四、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04年5月19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 理 人	總經理	張慶杉	1,073,000	3.30	—	—	—	—	1,073,000	22	23,606	3.30
	副總經理	賴庭興										
	副總經理	林德豐										
	副總經理	王保羅										
	副總經理	謝基正										
	副總經理	蘇家興(註一)										
	經理	陳麒安										
	經理	徐謝金										
	會計課長	林雅玲										
員	課長	張維麟	280,000	0.86	—	—	—	—	280,000	22	6,160	0.86
	經理	宋張平										
	經理	吳泳邦										
	經理	蕭廣學										
	副理	林哲民										
	課長	吳俊言										
	課長	郭禮銓										
	課長	劉志楓										
	工程師	林光賢										
	工程師	王家鴻										
工	經理	蔡世賓										

註一：蘇家興於 103.12.02 解除副總經理職務調任他職。

十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十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103年08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34155號。

2.變更計畫情形：無。

3.資金來源：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780張，每張面額壹拾萬元，總計募集資金新臺幣78,000仟元。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時間	
			103年度第三季	103年度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3年第三季	60,000	60,000	—
營運週轉金	103年第四季	18,000	—	18,000
合計		78,000	60,000	18,000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償還銀行貸款減少利息費用及充實營運資金，擴增營業規模，有助於公司未來長遠發展，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備註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60,000	已依計畫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	6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營運週轉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8,000	
		實際	18,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78,000	
		實際	78,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三)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增資前)	103 年度 (增資後)
流動資產		435,563	693,169
資產總額		638,553	899,375
流動負債		181,728	278,994
負債總額		203,387	312,495
營業收入淨額		632,912	1,010,347
負債比率(%)		31.85	31.02
流動比率(%)		239.68	248.45
速動比率(%)		164.34	168.40
營運槓桿度		1.09	1.1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在籌資款之挹注下，103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102年度(增資前)微幅成長。另103年度因受業績拓展影響，致使購料需求提升，當年度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較102年底增資前增加，惟受籌資款挹注復加上營運成長，致使103年底負債比率仍較102年度(增資前)小幅下滑。此外，103年底營運槓桿度仍維持1.11，財務槓桿度1.00，顯示本公司財務指標仍屬健全。綜上，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即時支應本公司之營業活動，穩定財務結構及支持未來公司持續發展所需資金，維持擴大營運動能，故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效益確已發揮。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20	資訊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I 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116010	照相器材批發業。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CC01101	電信管制射器材製造業。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 仟元；%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產品別				
監控產品	626,667	99.01	997,610	98.74
其他	6,245	0.99	12,737	1.26
合計	632,912	100.00	1,010,347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網路攝影機/無線網路攝影機
- (2)數位影像錄放影機
- (3)網路影音伺服器
- (4)快速球型網路攝影機
- (5)迴旋式網路攝影機/迴旋式可變焦網路攝影機
- (6)低照度/寬動態網路攝影機
- (7)管理與儲存軟體應用軟體

#####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室內型 360 度高清高速球型網路攝影機

- (2)高畫像素 H.265 網路攝影機
- (3)H.265 之 4/9CH 網路影像伺服器(NVR)
- (4)雲端網路攝影機
- (5)特定應用市場，開發專案用網路攝影機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屬於安全產業中之監控產品專業製造商。依據經濟部工業局安全推動辦公室之定義，安全產業範疇分為 a.安全監控產品-監控 CCTV IP-Cam、門禁、防盜等設備；b.工安消防產品-防火裝置、防火材料、救護設備、消防設備等；c.整合型安全系統-工程設計、系統整合、安全管理等項。安全監控產業，包含了光電技術、數位處理、影像處理、傳輸技術、網路技術、自動控制技術等。

由於寬頻基礎建設逐漸完備，各國/民眾更加重來犯罪及恐怖攻擊防範，以及新興市場近年來的國家基礎建設與網路設備佈局發展快速，安控設備及服務需求持續增加。網路化結合高速傳輸服務，連接雲端企統，可以提供政府、企業、家庭治安防護、防盜、環境監控、醫療照顧服務，安全監控服務逐漸物聯網的一環，成為安全監控市場持續擴大的商機。

在要求傳輸更流暢及處理資源有限的情況下，編解碼標準 H.264 是目前的主流技術。H.264 是一種視訊標準。與舊標準相比，它能夠在更低頻寬下提供優質視訊（只有 MPEG-2，H.263 或 MPEG-4 第 2 部分的一半頻寬或更少），也不增加太多設計複雜度使得無法實作或實作成本過高。它能夠提供足夠的靈活性以在各種應用、網路及系統中使用，包括高、低頻寬，高、低視訊解析度，廣播，DVD 儲存，RTP/IP 網路。廣泛用於網路流媒體資料如 Vimeo、YouTube、以及 iTunes Store，網路軟體如 Adobe Flash Player 和 Microsoft Silverlight，以及各種高畫質晰度電視陸地廣播系統。

在技術的進步下，安全監控產業從類比式進化到數位網路，造就網路監控市場的大幅成長。IHS iSuppli 研究指出，2011~2016 年全球監控市場的產值從 100 億美元成長至 25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20%。

除了監控市場穩定成長外，在物聯網應用上也逐漸引注意。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縮寫 IOT）是一個基於網際網路、傳統電信網等訊息承載體，讓所有能夠被獨立尋址的普通物理對象實現互聯互通的網絡。每個人周圍的設備可以透過將應用電子標籤將真實的物體上網聯結，在物聯網上都可以查找出物件的具體位置，再利用中心計算機對機器、設備、人員進行集中管理、控制，也可以對家庭設備、汽車進行遙控，以及搜尋位置、防止物品被盜等。物聯網將現實世界數位化，應用範圍十分廣泛。物聯網的應用領域主要包括以下許多如：運輸和物流領域、健康醫療領域、智慧環境（家庭、辦公、工廠）領域、個人和社會領域等，依工研院 IEK 資料估計，全球物聯網規模將於 2015 年 146 億美元成長到 2019 年 261 億美元。以監控領域來說，實現物聯網商機需求是較為明確的。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項目以研發製造網路監控攝影設備為主，並整合網路應用儲存等技術如 IP 網路技術、視訊/聲音壓縮編解碼技術、儲存技術。產品包括各種型式之網路攝影機、數位錄放影機、網路影音伺服器、網路影音儲存軟體、手機/電腦/平板上使用之應用軟體。在監控產業鏈裏屬於中游廠商；監控產業上游主要為 IC 設計廠商、電子零件廠商、鏡頭廠商等，下游則包括有一般使用者、代理商、安防系統整合商、企業網路規劃商等，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光學元件-攝影機光學鏡頭 IC 半導體-CCD/CMOS 晶片組、視訊解碼晶片、編碼晶片、單晶片控制器、邏輯 IC、記憶體 電子元件-電阻、電容、電感、電晶體等 機構元件-模具、塑膠殼、鋁殼 其他元件-電源供應器、電線、網路線、PC 板、按鍵、無線模組等	CCD 電子攝影機 畫面分割器 網路攝影機 數位影像錄放影機 網路影像錄放影機 其他週邊產品	經銷/代理商 貿易商 系統整合商 安裝/工程行 電信/保全業者 終端消費者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 安全監控產業之發展趨勢主要包括：

#### A. 網路數位技術演化

寬頻網路普及及技術演進 H.264 為新一代的壓縮標準，它具備有比 MPEG4 好 40% 的影像壓縮效率，將是市場的主流。電視及顯示設備新規格也發展到 4K，本公司也將配合新技術發展高畫素網路攝影機，使用者能快速的得到資訊/影像得以加以運用/保存所需資訊/影像。

#### B. 數位產品新應用

手機/平板發展成為個人隨身設備潮流，不同的應用介面軟體如 ios/Android 系統也產生，網路攝像機管理軟體也需依據不同的客戶應用設計，對於不同地區客戶也會有不同的差異。

#### C. 智慧型網路攝像機

網路寬頻造就物聯網的實現可能，高解析度數位影像有助於物聯網應用內容，如判別、分析、控制等等。在未來的監控系統中，具有智慧型網路攝像機配合物聯網應用，實現更多的可能。

#### D. 特定應用市場的專案網路攝像機

數位監控系統，透過攝影數位資料，在不同領域衍生出一些特殊需求。本公司深耕監控市場多年，致力於研究開發，申請取得一些專業的專利應用。本公司為了滿足市場及客戶需求，陸續推出適合專案使用之網路攝像機，例如百萬像素之魚眼攝影機、公車/貨車等大型車輛用數位錄放影機等。

## 4. 競爭情形

在市場競爭方面，傳統的監控製造商，面臨技術升級是否能夠快速的提升能力符合市場需求，許多監控廠商同業面臨技術升級無法快速因應導致公司競爭力下降；也有一些監控製造商快速跟隨市場技術升級，得以分享數位化商機；除此之外，

中國政府級也對中國廠商的大力扶持也強化中國廠商在面臨全球化的競爭力。本公司有著 20 年以上的監控市場經驗，具有光學/影像/網路通訊等核心技術，持續發展新技術，掌握市場動態，發展完整系列產品規化，並與產業供應鏈維持良好關係，隨時快速的反應市場變化，提升技術門檻，降低成本，利潤共享，建立有競爭力的監控產品供應鏈，滿足顧客需求。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最近五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研發費用	40,642	39,794	48,722	54,749	76,649
營業收入 淨額	167,214	356,524	598,805	632,912	1,010,347
研發費用/ 營業收入 淨額(%)	24.31	11.16	8.14	8.65	7.59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歷年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年度	項目或成就
83 年	Development of image Quad processor & analog cameras
84 年	Developing the black & white and color multiplexers
89 年	改善影像放大時移動特性及畫面之電路及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90 年	The first MJPEG D1-resolution DVR.
92 年	Developing the first stand-alone network video recorder and IP camera
93 年	MJPEG VGA-resolution IP Camera/ Video Server ; WiFi IP Cameras
94 年	Development of MPEG4 DVR, and the dual code MJPEG, MPEG4 IP camera on the surveillance market. 求取相機光學投射參數的方法-PCT 發明專利 定位相機及求取其焦距的方法-美國/日本發明專利
95 年	PTZ motorized IP Camera 呈現魚眼相機影像的方法-美國發明專利 四分割畫面動態影像處理方法與裝置-台灣發明專利
96 年	Introduction of 16ch H.264 DVR with D1@480fps 攜帶式無線對講錄影模組-台灣發明專利
97 年	MPEG4/MJPEG IP Camera/Video Server & solution series 水平定位監控裝置-台灣發明專利
98 年	MPEG4/H.264/MJPEG Professional 1.3 & 2 Mega-pixel IP Camera 車用錄放裝置之左右方向切換機制-台灣發明專利
99 年	MPEG4/H.264/MJPEG Professional 3 Mega-pixel IP Camera 車況資訊管理系統-台灣發明專利
101 年	Wifi cube IP camera
102 年	Compact IP Dome & bullet camera
103 年	Wifi FishEye IP CAMERA, WIFI PT CAMERA, H.265 IP CAMERA

B.產品獲獎記錄：

年度	獎別	型號	備註
99年	台灣精品獎	百萬畫素寬動態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1年	台灣精品獎	兩百萬畫素 PoE/Wireless N 夜視型無線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1年	台灣精品獎	三百萬畫素寬動態日夜兩用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2年	台灣精品獎	夜視型無線 HD 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2年	台灣精品獎	HD 室外型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2年	台灣精品獎	全高清寬動態日夜型室外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2年	台灣精品銀質獎	HD PoE 室外型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2年	台灣精品銀質獎	360°魚眼無線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2年	REDDOT21	WearCam750	合作開發
102年	REDDOT21	Camera Video Recorder	合作開發
103年	REDDOT21	Network Camera	合作開發
103年	台灣精品獎	無線日夜二用全彩網路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3年	台灣精品獎	穿戴式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3年	台灣精品獎	高畫素日夜型戶外全彩半球攝影機	合作開發
103年	台灣精品獎	mydlink 網路攝影機儲存中心	合作開發

C.取得專利情形：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別	證書號	備註
1	數位網路錄放影機與其監控系統	發明	I260882	台灣專利
2	前後雙向鏡頭及螢幕顯示影像之後視鏡	發明	I295247	台灣專利
3	車用或手持之錄放監控裝置結合全球定位系統之模組及其傳輸與分離裝置	發明	I300136	台灣專利
4	車用安全監控系統之全球定位系統(GPS)自動校時裝置	發明	I330602	台灣專利
5	可攜式監視器	新型	M354766	台灣專利
6	具監控功能之路燈	新型	M408645	台灣專利
7	具無線傳輸/接收裝置之路燈	新型	M408665	台灣專利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與國際知名大廠合作，累積全球經驗

本公司目前與國際知名品牌大廠合作，透過市場訊息/回饋了解消費需求，檢討目前技術是否符合消費所需，訂定完整開發及銷售計畫，減少失敗開發；更進一步與客戶共同拜訪客，了解技術規格需求，技術與市場磨合程度共創雙贏。

(2)開發符合 4G 電信規格技術產品

4G 網路設備自 2013 年起開始發酵，電信廠商開始採購設備，由於 4G 傳輸量大可充分應用在影像傳輸上，在監控市場上未來產品應用在 4G 上可以更快的即時的傳遞訊息而且可以跟著個人行動裝置移動，可望符合 4G 規格產品將會陸續出現在消費市場。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持續專注在技術開發與領先

監控產業是不斷技術進化的產業，需不斷的研究開發，了解新技術與市場需求，注意市場動向與應用新市場的成熟與否，我們持續吸引人才加入我們，以專注的技術在產業鏈定位自己的價值。

### (2)強化員工向心力，提升效率，成為公司核心價值

公司的競爭力除了財務報告表達外，隱性的競爭力也是公司的核心競爭力，我們提升員工的福利，照顧員工家庭生活，提供穩定的就業環境，來得到員工對公司認同感及向心力，根深台灣競爭全球市場。

### (3)提高公司透明度，提升公司治理

落實公司內部監理制度，提供資訊公開與財務報表的揭露，讓市場及投資人了解公司的經營理念，營運方向及財務體質，善待我們所處的環境，提供綠色競爭力。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區域	年度/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內銷	24,429	3.86	140,679	13.92
外銷	亞洲及中東	114,443	18.08	132,391	13.10
	美洲	183,854	29.05	392,671	38.86
	歐洲	309,696	48.93	326,225	32.29
	澳洲	490	0.08	18,381	1.83
	合計	632,912	100.00	1,010,34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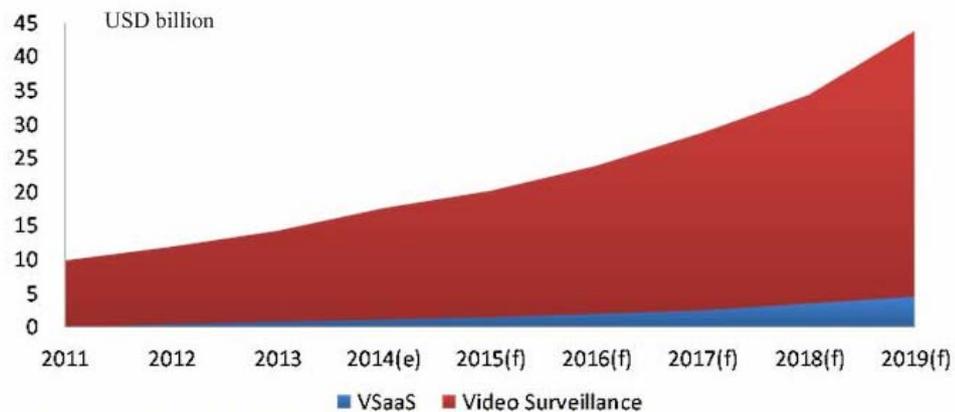
#### 2.市場佔有率

依據 A&S Magazine Top Security50/2014 統計，與本公司相類似台灣同業-杭特電子-得悉，該公司 2013 年營額 29.9 佰萬美元排行第 48，本公司 2013 年營業額為 21.1 佰萬美元。以全球一線品牌 AXIS、SONY、PANASONIC 等看來，本公司發展空間仍為很大。

####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產業情報研究所(MIC)研究整理指出：

- (1)公部門監控專案及寬頻基礎建設發展，及各國重視犯罪及恐怖攻擊防範；以及新興市場國家基礎建設與網路設備發展快速，安控設備及服務需求增加。
- (2)IP Cam 結合高速寬頻傳輸服務，可以連接雲端系統，提供政府、企業、家庭治安防護、家庭醫療照顧之服務，也使得 Video Surveillance as a Service 服務概念成形，預估到 2019 年安全監控服務市場規模將近 50 億美金



資料來源：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MarketsandMarkets，MIC整理，2014年3月

#### 4. 競爭利基

(1) 踏實穩定的研究發展，不斷提升技術。

影像傳輸應用廣泛，影音處理/壓縮/傳輸技術不斷的有新技術提升效能/效率，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鑽研影像監控領域，不斷的投資技術開發及應用，目前研發人員約佔員工總數五成。廿年來，已具備多項技術優勢，構築競爭者進入障礙，本公司相關技術優勢簡摘如下：

A. 影像處理：影像自 CMOS 或 CCD sensor 擷取後，仍須進行後續加值處理，本公司不論是在解析度、畫質調整、目標移動偵測、低照度等均來自本身研發團隊多年的開發研究成果。

B. Video/Audio 壓縮/解壓縮：

本公司具有專業影音壓縮解壓縮技術，本公司自第一台數位攝影機 MJPEG 到後來 MPEG-4，民國 99 年再開出新的影音壓縮標準 H.264 的網路攝影機及百萬畫素攝影機，現在再投入開發 H.265 新的壓縮規格，效率更好。

C. DSP 演算法技術：digital signal processor (DSP) -數位信號處理器-是網路影音多媒體的重要硬體載具，本公司熟悉各種市場主流的 DSP 平台及其演算法。本公司初期使用美商德州儀器 DSP 開發數位攝影機頗受好評，成功行銷歐美，近來因應市場需求再開發出不同平台 DSP 以符合客戶需求。

D. 網路通訊協定：網路發展快速，從 WiMax、3.5G、4G、ipv6 等，相關的網路通訊協定不斷產生，本公司持續研究此部份技術，配合產品行銷策略市場化。

E. 電機電子整合：網路攝影機應用在各種領域，也適用全球不同國家的電子規範，在攝影機所需要功能愈多，機型愈小，也形成電機電子上整合符合各地區不同的安全規範，本公司廿年研發經驗與技術，同時不斷開發使用新零件，產品銷售國外，皆符合當地規範。

(2) 穩定的經營團隊及具有向心力的員工。

本公司成立創業以來，主要經營團隊來自國內早期數位電視開發團隊，並持續在崗工作與保持開發熱情，引導不同階 Leader 及員工腳踏實地共創佳績，員工及管理者離職流動率低，技術/經驗能有效遞延傳承，凝結向心力。

(3) 生產彈性靈活，快速反應客戶需求。

監控產品不同於 3C 電子產品，外觀、功能、解析度、使用場合都會使用不同的機型，本公司生產工廠位於台灣，配合台灣加工廠/衛星工廠靈活調整產線及電子產業聚落，與公司專業穩定紮實的研發團隊，配合客戶的各種產品需求。

(4)長期累積的市場知名度與品質穩定度。

本公司成立廿年，也每年在歐、美監控專業監控展參展，經歷與日本 JVC、日本松下、美國 GE、美國 TYCO 等各大知名品牌廠商合作，本公司以高品質開發及銷名符合客戶需求產品，具有相當知名度。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專注本業並有豐富的市場及產品經驗。
- B.數位安全監控產業具有穩定長成性。
- C.監控產品應用整合廣泛。
- D.擁有系統性完整的開發技術。

(2)不利因素與對策：

A.關鍵零組件，供應來源有限。

攝影機鏡頭、掃瞄 ic、影像處理 ic 均是屬於關鍵零組件，且供應商品牌不多，容易受到供應商供貨策略影響，如大立光學等。

因應對策：

- (a)與光學鏡頭廠商培養長期的客戶關係，維持貨源穩定。
- (b)分散採購來源，建立關鍵 IC 零件合作開發關係。
- (c)適當建立原物料安全存量。

B.中國大陸的低價競爭。

中國大陸定位自己境內製造商要能走出國際，一方面中國大陸舉辦多場大型活動，如 2008 北京奧運、2010 上海世博、2012 深圳大運會等，會場安全需求為大陸視訊業者帶來大型專案建設需求。

另一方面，中國政府透過稅收優惠、海外輔助支持中國廠商發展，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對高科技產業所得稅降低至 15%，另外針對中小企業發展海外市場活動進行補貼，使其在國際市場中更具價格競爭力。

因應對策：

- (a)增強研發團隊，建立技術領先地位。
- (b)強化/穩定產品品質，建立/維持品質穩定評價。
- (c)聯盟合作上下游關係，專注競爭力，降低成本。

C.來自客戶端的降價壓力。

本公司主要客戶在當地銷售市場具備影響力，且主要集中在歐美市場，歐美市場有來自全球各地的業者競爭，客戶為了市場競爭力，在市場回饋訊息需要降價時，會向供應商要求降價，依產品生命週期調整，因為降價的壓力會侵蝕公司之獲利。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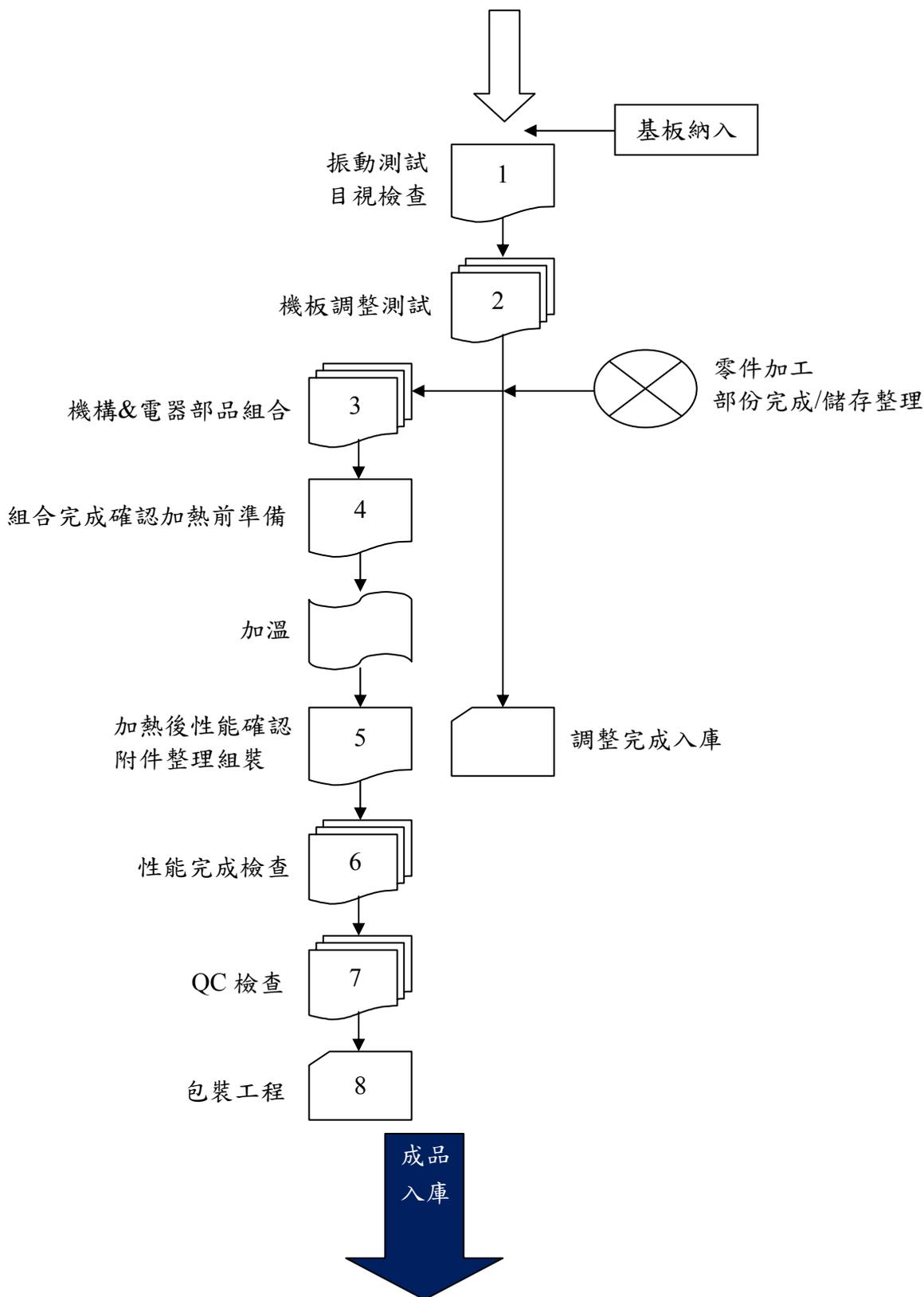
- (a)與上游供應廠商採批量議價，控制進料成本。
- (b)更新供應材料情資，善完相同規格品質之可替代品。

(c)與上下游廠商保持密切供應鏈關係，靈活調整庫存水位，降低庫存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重要用途：本公司開發製造網路攝像機、數位錄放影機、網路伺服器等監控產品，提供給下游之監控廠商/使用者，如：一般使用者、監控代理商、監控經銷商、安防系統整合商、企業網路規劃商等。

2.產製過程：



##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狀況
晶片	良好
鏡頭	良好
被動元件	良好
印刷電路板	良好
電源	良好
周邊零件	良好

本公司與各供應商間皆維持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主要原料供應情形皆為良好，並未有原物料短缺之情形。

##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進貨廠商：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	93,482	29.2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	67,530	10.9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台灣希比希股份有限公司	19,685	6.15	無	新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408	9.77	無
3.	其他	206,753	64.64	—	其他	490,541	79.31	—
	合計	319,920	100.00	—	合計	618,479	100.00	—

註：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歐普羅光電有限公司」於 103.09.15 變更公司名稱核准在案。

變動原因：主要係因本公司 103 年度新產品的推出，以致新舊產品相對供應商進貨金額有所變動所致。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472,428	74.64	無	A 公司	878,083	86.91	無
2.	TYCO	69,492	10.98	無	TYCO	49,331	4.88	無
3.	其他	90,992	14.38	—	其他	82,933	8.21	—
4.	合計	632,912	100.00	—	合計	1,010,347	100.00	—

變動原因：本公司採 ODM 經營模式與品牌大廠合作，與客戶間合作關係穩定良好，最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變化並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臺幣仟元；台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監控產品	124,000	173,994	397,817	186,000	396,955	689,240
其他	—	111,910	3,893	—	2,983	3,015
合計	124,000	285,904	401,710	186,000	399,969	692,255

註一：本公司有委外加工衛星廠支應產能。

註二：其他項目係零件項無需加工。

變動原因：本公司 103 年度受業績成長影響，致使 103 年度產值及產量較 102 年度提升。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臺幣仟元；台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監控系統	4,837	17,421	169,157	609,246	48,911	139,549	302,970	864,396
其他	3,111	174	108,799	6,071	371	890	2,298	5,512
合計	7,948	17,595	277,956	615,317	49,282	140,439	305,268	869,908

變動原因：本公司因配合客戶共同技術支援開發新客戶及新產品，遂使 103 年度業績大幅成長，103 年度銷售產量及產值隨之增加。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位：人；年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104 年 5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20	20	19
	間接人工		104	111	113
	合計		124	131	132
平均年歲			38.97	39.80	39.85
平均服務年資			7.91	8.19	8.2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18.81	16.79	16.67
	大專		58.54	60.31	60.61
	高中		17.01	18.32	18.18
	高中以下		5.64	4.58	4.54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勞資關係

### (一)員工福利制度之實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經濟環境，安定家庭生活，提供或贊助各項有關福利計劃之推展，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勞工代表福利委員，辦理各項福利措施，每年訂定福利預算與計畫，合理有效率的運用職工福利金。

福利措施有：

- (1)定期性員工旅遊
- (2)不定期短天期員工旅遊
- (3)婚喪喜慶津貼
- (4)員工團體保險及差旅保險
- (5)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 (6)績優人員分紅入股，利潤共享
- (7)外訓補助
- (8)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員工團體保險。
- (9)年度休假：依勞基法、兩性平等法、勞工休假規則等辦理。
- (10)員工認股權：為吸引專業人員及留任未來有發展潛力之優秀員工，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依董事會通過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2.員工進修訓練

員工為公司最重要人才資產，公司重視人員的培育及適任性，會依各項職能需求安排員工在職訓練及經驗傳承，包括有：內部上課、外部專業課程上課、內部專門人員教授培養等，以教導、培養、訓練豐富的專業能力及合理的安排挑戰性工作，提升職場技能。

#### 3.員工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規定，其退休金給付依「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除了符合新制員工提撥退休金外，符合勞動基準法之員工(以下簡稱舊制)，本公司訂有「勞工退休金辦法」並且提撥 6%退休金至「勞工退休金準備金」專戶提存。

####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間溝通管道順暢，管理階層重視內部溝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管理階層與勞工均互相尊重，並提供意見改善。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和諧互信且互動良好，並無任何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規定皆依政府訂定勞工各式法令為遵循準則，訂有完善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規範，內容明訂員工權益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制度內容，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並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國都汽車(股)公司	101/3/16~104/6/15	辦公室租賃 (新莊區中正路66號2樓) (新莊區思源路23號2樓)	無
租賃契約	瑋林有限公司	104/1/1~104/6/30	辦公室租賃 (新莊區思源路27號11樓)	無
租賃契約	京華超音波(股)公司	104/1/1~108/12/31	工廠租賃	無
加工契約	A公司	101/10~迄今	加工合約	無
加工契約	B公司	100/12~迄今	加工合約	無
採購合約	新燁科技(股)公司	104/1/1~104/12/31	零件採購合約	無
採購合約	欣普羅光電(股)公司	104/1/1~迄今	零件採購合約	無
採購合約	旭寶興業(股)公司	101/11/22~迄今	零件採購合約	無
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	103/6/4~104/6/3	授信合約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1.簡明資產負債表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合併)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動資產		—	—	—	448,766	700,672
基金及投資		—	—	—	91,908	86,514
固定資產淨額		—	—	—	85,616	85,034
無形資產		—	—	—	231	173
其他資產		—	—	—	18,313	29,237
資產總額		—	—	—	644,834	901,6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189,593	282,581
	分配後	—	—	—	308,530	註一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	—	—	20,075	32,16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209,668	314,750
	分配後	—	—	—	315,312	註一
股本		—	—	—	264,109	325,194
資本公積		—	—	—	30,442	57,595
保留盈餘 (累虧)	分配前	—	—	—	147,840	209,750
	分配後	—	—	—	28,298	註一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668	2,24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	—	—	(7,893)	(7,908)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	—	—	435,166	586,880
	分配後	—	—	—	329,522	註一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一：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4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續提 10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動資產		108,492	245,181	370,246	435,563	693,169
基金及投資		64,740	67,191	92,537	99,991	92,683
固定資產淨額		85,804	84,713	85,833	84,704	84,368
無形資產		—	—	288	231	173
其他資產		7,408	13,757	9,930	18,064	28,982
資產總額		266,444	410,842	558,834	638,553	899,3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3,554	150,195	182,190	181,728	278,994
	分配後	63,554	150,195	248,880	287,372	註一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9,532	9,401	17,076	21,659	33,50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3,086	159,596	199,266	203,387	312,495
	分配後	73,086	159,596	265,956	309,031	註一
股本		256,499	256,499	256,499	264,109	325,194
資本公積		23,621	23,901	27,371	30,442	57,595
法定盈餘公積		6,316	6,316	13,898	13,898	27,191
保留盈餘 (累虧)	分配前	(93,078)	(35,470)	75,282	133,942	182,559
	分配後	(93,078)	(35,470)	8,592	28,298	註一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178	668	2,24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	—	(6,078)	(7,893)	(7,908)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93,358	251,246	359,568	435,166	586,880
	分配後	193,358	251,246	292,878	329,522	註一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一：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4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續提 10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 2.簡明損益表

##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合併)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	—	—	639,091	1,011,931
營業毛利		—	—	—	231,776	318,114
營業(損)益		—	—	—	122,750	169,6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26,531	29,82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515	73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	—	—	132,923	167,55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	—	132,923	167,554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	—	—	132,932	167,554
每股盈 餘(元)	調整前	—	—	—	5.13	6.09
	追溯調整後	—	—	—	5.13	6.0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				
		99 年度 (註一)	100 年度 (註一)	101 年度 (註一)	102 年度 (註二)	103 年度 (註二)
營業收入		167,214	356,524	598,805	632,912	1,010,347
營業毛利		40,932	106,485	210,274	229,598	318,344
營業(損)益		(33,611)	35,841	106,372	124,346	173,2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458	15,763	23,156	24,935	26,25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178	619	5,525	515	73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8,331)	50,985	124,009	148,766	198,72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9,116)	57,608	111,287	132,932	167,554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29,116)	57,608	111,287	132,932	167,554
每股盈 餘(元)	調整前	(1.14)	2.25	4.34	5.13	6.09
	追溯調整後	(1.14)	2.25	4.34	5.13	6.0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事務名稱	備註
103 年	蔡美貞 陳錦章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工作。
102 年	蔡美貞 陳錦章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前期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及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工作。
101 年	周峻墩	無保留意見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0 年	周峻墩	保留意見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99 年度起未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退休金費用。
99 年	周峻墩	保留意見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99 年度起未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退休金費用。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因整體經營管理及發展考量之需要，102 年度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	32.52	34.9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	—	531.72	728.0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236.7	247.95	
	速動比率(%)	—	—	—	162.85	168.10	
	利息保障倍數	—	—	—	814	2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4.19	4.87	
	平均收現日數	—	—	—	87	75	
	存貨週轉率(次)	—	—	—	2.52	3.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4.75	4.68	
	平均售貨日數	—	—	—	145	10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7.45	11.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1.06	1.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22.04	21.7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33.45	32.79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46.48	52.16
	稅前純益	—	—	—	56.33	61.11	
	純益率(%)	—	—	—	20.80	16.56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	—	—	5.13	6.09	
	現金流量比率(%)	—	—	—	91.61	43.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121.88	92.84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20.97	2.72	
	營運槓桿度	—	—	—	1.08	1.09	
	財務槓桿度	—	—	—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增加：因 103 年度期末純益成長，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減少：因 103 年度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3.存貨週轉率增加：因 103 年營收增加，存貨增加比例較低。
- 4.平均售貨日數減少：因 103 年存貨週轉率增加所致。
- 5.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因 103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6.總資產週轉率增加：因 103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7.純益率減少：因 103 年銷貨毛利下降所致。
- 8.基本每股盈餘增加：因 103 年營業收入及業外收益增加所致。
- 9.現金流量比率減少：因 103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0.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因 103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1.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因 103 年投資活動發放現金股利流出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7.43	38.85	35.66	31.85	34.75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36.46	307.68	438.81	539.33	735.3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0.71	163.24	203.22	239.68	248.45	
	速動比率(%)	107.31	117.16	129.20	164.34	168.40	
	利息保障倍數	(350)	113	325	814	2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3	3.74	4.04	4.16	4.86	
	平均收現日數	82	98	90	88	75	
	存貨週轉率(次)	2.52	3.64	3.35	2.69	3.5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2	4.39	4.68	4.15	4.73	
	平均售貨日數	145	100	109	136	10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4	4.18	7.22	7.42	11.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1.05	1.24	1.06	1.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93)	17.12	23.02	22.23	21.8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01)	25.91	36.44	31.85	32.79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10)	13.97	41.47	47.08	53.26
		稅前純益	(11.05)	19.88	48.35	56.33	61.11
	純益率(%)	(17.41)	16.16	18.58	21.00	16.58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1.14)	2.25	4.19	5.01	6.09	
	現金流量比率(%)	(57.18)	(14.34)	35.52	95.43	45.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0.15	147.10	79.32	122.29	94.07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28)	(6.86)	15.05	20.87	3.18	
	營運槓桿度	0.84	1.18	1.07	1.09	1.09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增加：因 103 年度期末純益成長，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減少：因 103 年度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3.存貨週轉率增加：因 103 年營收增加，存貨增加比例較低。
- 4.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因 103 年銷貨成本增加、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5.平均售貨日數減少：因 103 年存貨週轉率提高所致。
- 6.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因 103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7.總資產週轉率增加：因 103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8.純益率減少：因 103 年銷貨毛利下降所致。
- 9.基本每股盈餘增加：因 103 年營業收入及業外收益增加所致。
- 10.現金流量比率減少：因 103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1.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因 103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2.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因 103 年投資活動發放現金股利流出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報告書表，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陳錦章會計師查核簽證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業經本監察人書面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此上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詹世賢



監察人：吳水松



監察人：許忠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四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35,563	693,169	257,606	59.14
長期股權投資		99,991	92,683	(7,308)	(7.31)
固定資產		84,704	84,368	(336)	(0.40)
無形資產		231	173	(58)	(25.11)
其他資產		18,064	28,982	10,918	60.44
資產總額		638,553	899,375	260,822	40.85
流動負債		181,728	278,994	97,266	53.52
其他負債		21,659	33,501	11,842	54.67
負債總額		203,387	312,495	109,108	53.65
股本		264,109	325,194	61,085	23.13
資本公積		30,442	57,595	27,153	89.2
法定盈餘公積		13,898	27,191	13,293	95.65
未分配盈餘		133,942	182,559	48,617	36.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225)	(5,659)	1,566	(21.67)
股東權益總額		435,166	586,880	151,714	34.86

說明：公司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 (1)流動資產增加：係因營業成長致現金、存貨及應收帳款增加。
- (2)其他資產增加：係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 (3)資產總額增加：主因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 (4)流動負債增加：係因營業成長致應付帳款增加。
- (5)其他負債增加：係應計退休金增加所致。
- (6)負債總額增加：主因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7)股本增加：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所致。
- (8)資本公積增加：係可轉換公司債轉溢價所致。
- (9)法定盈餘增加：係提撥法定盈餘所致。
- (10)未分配盈餘增加：係營業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 (11)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係股本、資本公積及獲利成長所致。

## 二、財務績效

###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32,912	1,010,347	377,435	59.63
營業成本		401,730	692,255	290,525	72.32
營業毛利		229,598	318,344	88,746	38.65
營業費用		105,252	145,142	39,890	37.90
營業利益		124,346	173,202	48,856	39.29
營業外收入		24,935	26,256	1,321	5.30
營業外損失		515	738	223	43.30
所得稅費用		15,834	31,166	15,332	96.83
稅後淨利		132,932	167,554	34,622	26.04

說明：公司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 (1)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係因(A)新開發機型(B)銷售策略奏效(C)訂單成長增加所致。
- (2)營業成本增加：係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3)營業毛利增加：係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4)營業費用增加：係營業收入增加、支出增加所致。
- (5)營業利益增加：係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6)營業外收入增加：主因係匯兌收益增加所致。
- (7)所得稅費用增加：係獲利增加，所得稅增加所致。
- (8)稅後淨利增加：係營業收入增加、獲利增加所致。

###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並未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且本公司整體營運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		174,998	127,178	(47,820)	(27.23)
投資活動		(16,900)	(23,466)	(6,566)	38.85
融資活動		(86,690)	(47,644)	39,046	(45.04)
淨現金流入(出)		71,408	56,068	(15,340)	(21.4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因 103 年度應收帳款及存貨較 102 年度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因 103 年度購料保證金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因係辦理 103 年度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4.淨現金流入減少：主因係 103 年營收增加致應收帳款增加及存貨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 103 年度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淨現金流入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97,871	873,069	909,532	161,408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營運規模持續成長，預估營收成長及獲利，使營業活動竟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淨流出：主要購置固定資產。

(3)融資活動淨流出：主要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經本公司尚無現金不足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人民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政策	103 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欣普羅光電(股)有限公司(註)	發展上游 IC 設計	7,937	開發符合市場需求應用 IC	無	—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發展中國監控設備經銷市場	(3,495)	拓展市場開發費用	積極開發客戶	—

註：原名為歐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9 月 25 日更名。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	87	526
利息支出	183	732
稅前純益	148,766	198,720
利息收入佔稅前純益比率	0.06%	0.26%
利息支出佔稅前純益比率	0.12%	0.37%

本公司102年度及103年之利息收入佔稅前純益分別為0.06%及0.26%，利息收入

非本公司主要獲利來源。102年度及103年之利息支出佔稅前純益分別為0.12%及0.37%，利息支出則係與銀行融資借款所致。然本公司主要係以自有資金支應營運資金所需，故利息支出對本公司影響有限，且本公司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財務穩健、債信良好，與銀行議價亦能得到較佳的利率水準，預計未來利率對本公司整體營運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 2. 匯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兌換利益淨額	5,960	19,556
營業收入淨額	632,912	1,010,347
稅前純益	148,766	198,720
兌換利益佔營業收入比率	0.94%	1.93%
兌換利益佔稅前純益比率	4.01%	9.84%

本公司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兌換利益分別佔營業收入淨額 0.94% 及 1.93%；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兌換利益分別佔稅前純益 4.01% 及 9.84%。本公司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外銷比重均達 85% 以上，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有部分影響。本公司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未來本公司若遇有匯率變動影響獲利，將有下列因應措施：

- (1) 與往來銀行密切聯繫，隨時參考專家意見，聽取銀行對匯率走勢看法及取得相關資料，適時調整外幣部份，規避匯兌風險。
- (2) 業務部門報價給客戶時，將匯率因素列入考慮，以減少外匯時間性風險。
- (3) 採購人員於採購時盡量以美元付款，藉以抵銷匯兌風險。

## 3. 通貨膨脹影響

近年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營運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至今皆致力於本業之經營，未有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之投資行為，且本公司已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等辦法作為相關作業之依據，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 (三) 未來研究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網路攝影機架設環境愈來愈成熟，網路環境傳輸/應用愈來愈廣，加快網路攝影機取代傳統攝影機，為了符合這樣的趨勢，未來本公司將更加專注於網路攝像機應用及與網路攝像機週邊設備的開發，預計未來一年投入的研發費用約佔營業收入 8%~11%。

未來持續研究開發的新產品與技術如下：

1. TI 新晶片在影像上的應用。
2. SONY 新晶片在影像上應用。
3. 雲端架構與傳輸的協定應用。
4. 4G 傳輸規格在攝像機上的應用。
5. 開發在上述技術應用下的攝像機、數位錄放影機、網路伺服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技術、發展及改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提升研發能力，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穩健、誠信經營，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積極參與各項公益活動，以建立良好之企業形象。此外，本公司設有專責之發言人，並針對各界人士及股東之建議，皆由專人負責處理，以維護本公司之信譽及形象。本公司將更致力於維持公司治理，厚植經營團隊實力，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以強化企業優良之形象。本公司營運迄今，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企業造成危機之情事發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進貨之供應者眾多，為確保進貨來源之穩定性，均維持數家之供應商供應，並與各供應商間皆維持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故並無進貨集中可能導致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尚屬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目前資源與產能分配，發展策略係將有限資源專注投入服務目標品牌客戶，並以 ODM 代工模式與品牌大廠合作。本公司具有高水準穩定的研發能力、穩定的產品品質及具有彈性的生產力，與目前主要客戶合作關係良好，雙方依存度高，且藉由與品牌大廠合作，本公司於監控市場能見度與知名度亦大為提升。除此之外，本公司在不影響現有客戶區域及通路方向努力開發自有品牌及其他應用廠商，努力降低銷貨集中風險。因應措施如下：

(1) 維持穩定的合作關係：本公司除了透過維持與客戶間之良好關係外，持續與客戶合作開發新產品，在開發新產品同時更與客一同拜訪終端客戶，提供技術規格、技術支援服務，並且不斷地提升生產製程彈性及效率。

(2) 積極開發新客戶，分散銷貨客戶群：本公司以(a)不斷招募質優新進的技術人員，

維護舊有客戶產品開發及車用系統開發及(b)業務人員參加國際秀展，開拓新興市場客戶，如土耳其、中國大陸等區域。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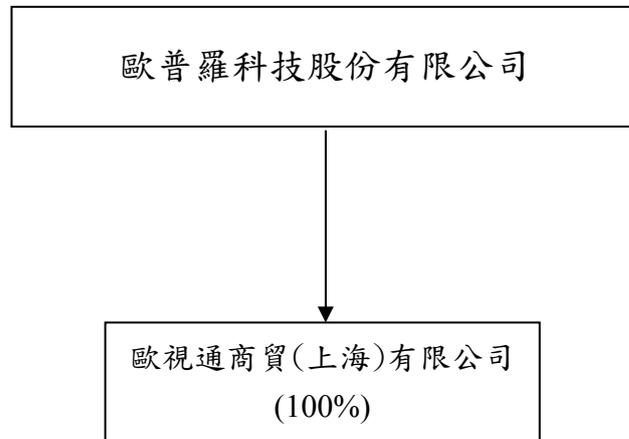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圖：



####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00年2月1日	上海市長寧區 天山路310號 6樓C座	\$9,193	監控設備買賣

註一：該公司係屬有限公司，並無股份及面額。

####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四)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0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文坡	0	0

(五)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9,193	\$11,996	\$5,826	\$6,169	\$7,575	(\$3,565)	(\$3,495)	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之執行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一、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無。

二、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三、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主要部份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無。

四、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之一者：無。

五、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無。

六、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無。

七、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

本公司因整體經營管理及發展考量之需要，103 年度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情事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八、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九、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無

附件一  
103年度個別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投資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長期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對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長期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77,510 仟元及 82,904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8.62%及 12.98%，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新臺幣 7,937 仟元及 18,309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3.99%及 12.3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陳 錦 章

陳錦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4 月 14 日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三及十六)	\$ 197,871	22	\$ 141,803	22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九、十六及十八)	\$ -	-	\$ 20,000	3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二、四及十六)	262,490	29	137,726	22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六)	168,251	19	69,677	1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十六及十七)	2,214	-	5,563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六及十七)	24,445	3	30,092	5
119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六)	4,812	1	10,473	2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三)	20,956	2	15,664	3
1210	存貨 (附註二及五)	220,170	25	135,615	21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六及十七)	51,328	6	37,167	6
1250	預付費用	3,169	-	1,291	-	2260	預收款項	13,671	1	9,020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三)	1,875	-	3,070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43	-	10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68	-	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8,994	31	181,728	2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93,169	77	435,563	68		其他負債				
	長期投資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一)	32,169	4	20,075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六及十六)	9,004	1	9,004	2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附註二)	1,332	-	1,584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七)	83,679	9	90,987	1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3,501	4	21,659	3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92,683	10	99,991	16	2XXX	負債總計	312,495	35	203,387	32
	固定資產 (附註二、八及十八)						股東權益 (附註二、十二及十三)				
	成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5,194	36	264,109	41
1501	土 地	39,565	4	39,565	6		資本公積				
1521	房屋及建築	60,100	7	60,100	10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31,115	4	3,974	1
1531	機器設備	6,134	1	6,276	1	3260	長期投資	26,456	3	26,456	4
1551	運輸設備	1,171	-	1,171	-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4	-	12	-
1561	辦公設備	13,743	2	13,314	2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7,595	7	30,442	5
1681	其他設備	20,338	2	18,993	3		保留盈餘				
15XY	成本合計	141,051	16	139,419	2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191	3	13,898	2
15X9	減：累計折舊	( 57,361 )	( 6 )	( 54,715 )	( 9 )	3350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五)	182,559	20	133,942	21
1670	預付設備款	678	-	-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09,750	23	147,840	2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4,368	10	84,704	1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49	-	668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附註二及十一)	173	-	231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7,908 )	( 1 )	( 7,893 )	( 1 )
	其他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 5,659 )	( 1 )	( 7,225 )	( 1 )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六)	12,430	1	670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86,880	65	435,166	68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12,310	1	15,330	3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三)	4,128	1	1,950	-						
18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4	-	114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8,982	3	18,064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899,375	100	\$ 638,55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99,375	100	\$ 638,5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慶杉



經理人：張慶杉



會計主管：林雅玲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七）	\$1,010,347	100	\$ 632,9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十一、十四及十七）	( 692,255 )	( 69 )	( 401,730 )	( 64 )
5910 營業毛利	318,092	31	231,182	36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二）	( 1,332 )	-	( 1,584 )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584	-	-	-
已實現營業毛利	318,344	31	229,598	36
營業費用（附註十一、十四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36,306	4	26,324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187	3	24,17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6,649	7	54,749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5,142	14	105,252	16
6900 營業淨利	173,202	17	124,346	2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二及七）	4,442	1	16,692	3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19,556	2	5,960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四及十六）	2,258	-	2,283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6,256	3	24,935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732)	-	(\$ 183)	-
7530	( 6)	-	( 332)	-
7500	( 738)	-	( 515)	-
	合計			
7900	198,720	20	148,766	24
8110	( 31,166)	( 3)	( 15,834)	( 3)
9600	<u>\$ 167,554</u>	<u>17</u>	<u>\$ 132,932</u>	<u>21</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五)			
9750	<u>\$ 7.23</u>	<u>\$ 6.09</u>	<u>\$ 5.74</u>	<u>\$ 5.13</u>
9850	<u>\$ 7.00</u>	<u>\$ 5.90</u>	<u>\$ 5.61</u>	<u>\$ 5.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慶杉



經理人：張慶杉



會計主管：林雅玲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臺幣仟元

	股		本 資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股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票發行溢價	長 期 投 資	員 工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5,650	\$ 256,499	\$ 915	\$ 26,456	\$ -	\$ 6,316	\$ 75,282	\$ 178	(\$ 6,078)	\$ 359,568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7,582	( 7,582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66,690 )	-	-	( 66,690 )		
員工紅利轉增資	761	7,610	3,059	-	-	-	-	-	-	10,66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12	-	-	-	-	12		
102 年度淨利	-	-	-	-	-	-	132,932	-	-	132,932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490	-	49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 1,815 )	( 1,815 )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6,411	264,109	3,974	26,456	12	13,898	133,942	668	( 7,893 )	435,166		
102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3,293	( 13,293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105,644 )	-	-	( 105,644 )		
員工紅利轉增資	631	6,310	4,089	-	-	-	-	-	-	10,399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477	54,775	23,052	-	-	-	-	-	-	77,82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12	-	-	-	( 681 )	( 669 )		
103 年度淨利	-	-	-	-	-	-	167,554	-	-	167,554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1,581	-	1,58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666	666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2,519	\$ 325,194	\$ 31,115	\$ 26,456	\$ 24	\$ 27,191	\$ 182,559	\$ 2,249	(\$ 7,908)	\$ 586,88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慶杉



經理人：張慶杉



會計主管：林雅玲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167,554	\$ 132,932
折舊費用	3,002	1,982
攤銷費用	12,054	7,765
呆帳迴轉利益	-	( 912)
存貨報廢損失	5,786	3,44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4,442)	( 16,69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	332
未實現銷貨毛利	1,332	1,584
已實現銷貨毛利	( 1,584)	-
遞延所得稅	( 983)	162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2,662	9,740
發行公司債利息費用攤銷	( 173)	-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21,415)	10,110
其他應收款	5,661	( 1,437)
存 貨	( 90,341)	( 6,983)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 2,424)	1,521
應付票據及帳款	92,927	5,933
應付所得稅	5,292	9,449
應付費用	24,560	11,506
預收款項	4,651	3,390
其他流動負債	235	( 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818	1,2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7,178</u>	<u>174,998</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2,672)	( 1,185)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760)	-
遞延費用增加	( 9,034)	( 15,7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3,466)</u>	<u>( 16,900)</u>

( 接次頁 )

(承前頁)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20,000)	(\$ 20,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78,000	-
發放現金股利	( 105,644)	( 66,69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47,644)</u>	<u>( 86,690)</u>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56,068	71,408
年初現金餘額	<u>141,803</u>	<u>70,395</u>
年底現金餘額	<u>\$ 197,871</u>	<u>\$ 141,80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不含資本化利息)	<u>\$ 732</u>	<u>\$ 183</u>
支付所得稅	<u>\$ 26,859</u>	<u>\$ 6,22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員工紅利轉增資	<u>\$ 10,399</u>	<u>\$ 10,669</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 77,827</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慶杉



經理人：張慶杉



會計主管：林雅玲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 82 年 12 月 2 日成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光電電子設備、安全監視系統器材、影像處理系統設備等之設計、生產、代工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3 年 5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惟本公司為節省經營成本及考量目前業務、財務之規劃及整體經營策略，已於 98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終止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廢止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又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1 人及 12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臺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

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

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建築物及附屬設備，8年至55年；機器設備，8年；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3年至5年；其他設備，3年至6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十)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模具及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年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一) 可轉換公司債

95年1月1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

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十四)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

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定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五) 重分類

102 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 103 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6	\$ 194
支票及活期存款	182,039	132,186
定期存款	<u>15,766</u>	<u>9,423</u>
	<u>\$197,871</u>	<u>\$141,803</u>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3	\$ -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66,174	141,423
減：備抵呆帳	( <u>3,697</u> )	( <u>3,697</u> )
	262,490	137,726
應收帳款—關係人	<u>2,214</u>	<u>5,563</u>
	<u>\$264,704</u>	<u>\$143,289</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3,697	\$ 4,609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u>-</u>	( <u>912</u> )
期末餘額	<u>\$ 3,697</u>	<u>\$ 3,697</u>

五、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6,309	\$ 13,691
在製品	83,739	64,899
原料	<u>120,122</u>	<u>57,025</u>
	<u>\$220,170</u>	<u>\$135,615</u>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皆為 15,400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92,255 仟元及 401,730 仟元。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 5,786 仟元及 3,446 仟元。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9,004</u>	<u>\$ 9,004</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股權 %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股權 %
非上市（櫃）公司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歐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9,600	\$ 77,510	31.17	\$ 9,600	\$ 82,904	31.17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9,193	6,681	100.00	9,193	8,595	100.00
減：累計減損	<u>-</u>	<u>( 512 )</u>		<u>-</u>	<u>( 512 )</u>	
	<u>\$ 18,793</u>	<u>\$ 83,679</u>		<u>\$ 18,793</u>	<u>\$ 90,987</u>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屬商譽者，103 及 102 年度增減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u>成本</u>		
期初餘額	\$ 512	\$ 512
本期取得子公司認列金額	<u>-</u>	<u>-</u>
期末餘額	<u>512</u>	<u>512</u>
<u>累計減損</u>		
期初餘額	( 512 )	( 512 )
本期提列減損	<u>-</u>	<u>-</u>
期末餘額	<u>( 512 )</u>	<u>( 512 )</u>
期末淨額	<u>\$ -</u>	<u>\$ -</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7,937	\$ 18,309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u>( 3,495 )</u>	<u>( 1,617 )</u>
	<u>\$ 4,442</u>	<u>\$ 16,692</u>

103 及 102 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 (一) 本公司於 101 年 9 月為擴展業務，新增投資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美金 152 仟元（折合新臺幣 4,728 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設備及其零件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於 101 年 10 月另以美金 158 仟元價款（折合新臺幣 4,465 仟元）向關係人取得其餘股權，使其成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101 年底本公司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提列減損損失 512 仟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轉投資情形，請詳附註二十。
- (二)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轉投資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皆為 31.17%，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數位相機及數位影像等 IC 設計業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103 及 102 年度因其股權淨值變動，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資本公積分別為（669）仟元及 12 仟元。另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收取該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12,662 仟元及 9,740 仟元，同時減少該投資之帳面價值。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轉投資情形，請詳附註二十。
- (三) 所有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 八、固定資產

成 本	103 年度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期初餘額	\$ 39,565	\$ 60,100	\$ 6,276	\$ 1,171	\$ 13,314	\$ 18,993	\$ -	\$139,419
本期增加	-	-	-	-	649	1,345	678	2,672
本期處分	-	-	( 142 )	-	( 220 )	-	-	( 362 )
期末餘額	<u>39,565</u>	<u>60,100</u>	<u>6,134</u>	<u>1,171</u>	<u>13,743</u>	<u>20,338</u>	<u>678</u>	<u>141,729</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5,319	5,321	815	9,851	13,409	-	54,715
折舊費用	-	843	127	113	556	1,363	-	3,002
本期處分	-	-	( 136 )	-	( 220 )	-	-	( 356 )
期末餘額	-	<u>26,162</u>	<u>5,312</u>	<u>928</u>	<u>10,187</u>	<u>14,772</u>	-	<u>57,361</u>
期末淨額	<u>\$ 39,565</u>	<u>\$ 33,938</u>	<u>\$ 822</u>	<u>\$ 243</u>	<u>\$ 3,556</u>	<u>\$ 5,566</u>	<u>\$ 678</u>	<u>\$ 84,368</u>
成 本	102 年度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期初餘額	\$ 39,565	\$ 60,100	\$ 5,960	\$ 1,171	\$ 12,649	\$ 20,129	\$ -	\$139,574
本期增加	-	-	316	-	701	168	-	1,185
本期處分	-	-	-	-	( 36 )	( 1,304 )	-	( 1,340 )
期末餘額	<u>39,565</u>	<u>60,100</u>	<u>6,276</u>	<u>1,171</u>	<u>13,314</u>	<u>18,993</u>	-	<u>139,419</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4,476	5,298	702	9,436	13,829	-	53,741
折舊費用	-	843	23	113	444	559	-	1,982
本期處分	-	-	-	-	( 29 )	( 979 )	-	( 1,008 )
期末餘額	-	<u>25,319</u>	<u>5,321</u>	<u>815</u>	<u>9,851</u>	<u>13,409</u>	-	<u>54,715</u>
期末淨額	<u>\$ 39,565</u>	<u>\$ 34,781</u>	<u>\$ 955</u>	<u>\$ 356</u>	<u>\$ 3,463</u>	<u>\$ 5,584</u>	<u>\$ -</u>	<u>\$ 84,704</u>

本公司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固定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八。

#### 九、短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 102 年 2.50%	\$ <u>      -</u>	\$ <u>20,000</u>

本公司依約提供土地及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八。

#### 十、應付公司債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78,000	\$ -
減：已轉換金額－103 年度已轉 換普通股累計 5,477 仟股	( 77,827)	-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u>      173</u> )	-
	<u>\$ <u>      -</u></u>	<u>\$ <u>      -</u></u>

####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發行三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8,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其用途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債權人得於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暫停過戶期間外），依契約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價格於發行當時訂為每股 18.8 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或依受託契約規定於發行滿一年的前 30 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買回。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78,000 仟元，轉換價格調整為 14.24 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計 5,477 仟股。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賣回選擇權與負債－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認股權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 十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162 仟元及 2,832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319 仟元及 1,743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服務成本	\$ 11,806	\$ 563
利息成本	695	54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48)	( 128)
攤銷數	866	766
	<u>\$ 13,319</u>	<u>\$ 1,743</u>

###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6,321)	(\$ 17,971)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0,301)	( 9,690)
累積給付義務	( 36,622)	( 27,66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6,442)	( 5,977)
預計給付義務	( 43,064)	( 33,63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453	7,586
提撥狀況	( 38,611)	( 26,052)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173	23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3,669	13,87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7,400)	( 8,1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32,169)</u>	<u>(\$ 20,075)</u>
既得給付	<u>(\$ 19,259)</u>	<u>(\$ 20,031)</u>

### (三) 精算假設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75%	1.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1.75%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500</u>	<u>\$ 500</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3,785</u>	<u>\$ -</u>

## 十二、股東權益

### 股本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額定資本總額為 380,000 仟元及 288,000 仟元，102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 264,109 仟元，103 年 5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員工紅利轉增資 10,399 仟元，共計發行 631 仟股；103 年 12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第一次發行之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8,000 仟元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5,477 仟股，增資及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 325,194 仟元，分為 32,51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以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

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得酌予保留部分外，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交股東會決議之，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三) 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未來之股利政策係參酌獲利狀況、資本、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等因素，同時為兼顧投資人權益，由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使用。股利之發放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辦理。

103及102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6,066仟元及10,400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34仟元及528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10%及0.5%為計算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102年度以前採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103年度係按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103年5月24日及102年6月22日決議通過102及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293	\$ 7,582	\$ -	\$ -
現金股利	105,644	66,690	4.00	2.60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5 月 24 日及 102 年 6 月 22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	\$ 10,399	\$ 1	\$ 10,669
董監事酬勞	528	-	333	-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 631 仟股及 761 仟股，係按 102 及 101 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分別為 16.48 元及 14.02 元為計算基礎。

	102 年度		101 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額	\$ 10,399	\$ 583	\$ 10,670	\$ 333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0,399</u>	<u>528</u>	<u>12,601</u>	<u>450</u>
	<u>\$ -</u>	<u>(\$ 55)</u>	<u>(\$ 1,931)</u>	<u>(\$ 117)</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 103 及 102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006	\$ -
現金股利	146,337	4.50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三、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3,783	\$ 25,29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1,426)	( 3,143)
暫時性差異	1,578	140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3,186)	( 9,433)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7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1,400</u>	<u>101</u>
當期所得稅	32,149	15,67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983)	162
投資抵減	-	9,433
備抵評價調整	<u>-</u>	<u>( 9,433)</u>
	<u>\$ 31,166</u>	<u>\$ 15,834</u>

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 9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呆帳損失	\$ 588	\$ 58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618	2,618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558)	( 4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u>227</u>	<u>270</u>
	<u>\$ 1,875</u>	<u>\$ 3,070</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128</u>	<u>\$ 1,950</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82,559</u>	<u>\$133,942</u>

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3,243仟元及157仟元。

103及102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8.73%（預計）及13.68%。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103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截至101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3,035	\$ 67,933	\$ 100,968	\$ 24,993	\$ 62,031	\$ 87,024
退休金	1,884	14,597	16,481	1,577	2,998	4,575
員工保險費	2,267	4,628	6,895	2,005	3,899	5,904
其他用人費用	766	1,750	2,516	1,635	1,112	2,747
	<u>\$ 37,952</u>	<u>\$ 88,908</u>	<u>\$ 126,860</u>	<u>\$ 30,210</u>	<u>\$ 70,040</u>	<u>\$ 100,250</u>
折舊費用	<u>\$ 883</u>	<u>\$ 2,119</u>	<u>\$ 3,002</u>	<u>\$ 684</u>	<u>\$ 1,298</u>	<u>\$ 1,982</u>
攤銷費用	<u>\$ 11,052</u>	<u>\$ 1,002</u>	<u>\$ 12,054</u>	<u>\$ 6,774</u>	<u>\$ 991</u>	<u>\$ 7,765</u>

#### 十五、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3年度					
本期盈餘	<u>\$ 198,720</u>	<u>\$ 167,554</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	\$ 198,720	\$ 167,554	27,498	<u>\$ 7.23</u>	<u>\$ 6.0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	89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 198,720</u>	<u>\$ 167,554</u>	<u>28,388</u>	<u>\$ 7.00</u>	<u>\$ 5.90</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2年度					
本期盈餘	\$ 148,766	\$ 132,932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	\$ 148,766	\$ 132,932	25,904	\$ 5.74	\$ 5.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	63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 148,766	\$ 132,932	26,535	\$ 5.61	\$ 5.01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九六) 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 金	\$ 197,871	\$ 197,871	\$ 141,803	\$ 141,803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 係人)	264,704	264,704	143,289	143,289
其他應收款	4,812	4,812	10,473	10,47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4	-	9,004	-
存出保證金	12,430	12,430	670	670
負 債				
短期借款	-	-	20,000	2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 係人)	192,696	192,696	99,769	99,769
應付費用	51,328	51,328	37,167	37,167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借款。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現金	\$ 197,871	\$ 141,80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	264,704	143,289
其他應收款	-	-	4,812	10,473
存出保證金	-	-	12,430	670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	-	2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	192,696	99,769
應付費用	-	-	51,328	37,167

(四)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766 仟元及 9,423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82,039 仟元及 132,186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元及 20,000 仟元。

(五)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526 仟元及 87 仟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732 仟元及 183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 103 年度並無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歐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弗豐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負責人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收 入 淨額%	金 額	佔銷貨 收 入 淨額%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 5,991	1	\$ 16,640	3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	-	1,061	-
	<u>\$ 6,000</u>	<u>1</u>	<u>\$ 17,701</u>	<u>3</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尚無顯著不同。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月結 30~180 天。

2.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67,530	11	\$ 93,482	28
弗豐工業有限公司	9,241	1	10,133	3
	<u>\$ 76,771</u>	<u>12</u>	<u>\$ 103,615</u>	<u>31</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付款條件相當。

3.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應收帳款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 2,205	99	\$ 5,531	99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	1	32	1
	<u>\$ 2,214</u>	<u>100</u>	<u>\$ 5,563</u>	<u>100</u>
應付帳款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1,193	87	\$ 26,954	90
弗豐工業有限公司	3,252	13	3,138	10
	<u>\$ 24,445</u>	<u>100</u>	<u>\$ 30,092</u>	<u>100</u>

#### 4. 營業費用－樣品費及其他費用等

	103年度	102年度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 209
弗豐工業有限公司	114	646
	<u>\$ 114</u>	<u>\$ 855</u>

上述向關係人雜項購置，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底分別尚有 68 仟元及 11 仟元未支付，帳列應付帳款－關係人項下。

####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 資	\$ 10,414	\$ 7,577
獎 金	2,354	604
董監酬勞及紅利	2,847	3,642
	<u>\$ 15,615</u>	<u>\$ 11,823</u>

#### 十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 地	\$ 39,565	\$ 39,565
房屋及建築	14,585	21,167
	<u>\$ 54,150</u>	<u>\$ 60,732</u>

####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本公司重要營業租賃情形如下：

出 租 人	出 租 標 的	租 賃 期 間	租金決定及 支 付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未 來 年 度 應 付 租 金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國都汽車股份 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66 號 2 樓及新北市 新莊區思源路 23 號 2 樓	101.3.16~ 106.3.15	每月支付	\$ 3,404	\$ 3,404	104 年 \$ 3,404 105 年 3,404 106 年 567

#### 二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4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2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2,200,000 股。

##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103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二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自於從事監控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經管理階層判斷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均為財務報表之資訊。

### (一) 主要產品之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監控商品	\$ 992,618	\$ 626,667
其他	<u>17,729</u>	<u>6,245</u>
	<u>\$ 1,010,347</u>	<u>\$ 632,912</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本公司所在地），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均於國內發生；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按資產所在地區分均位於國內。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 該 科目 %	金 額	佔 該 科目 %
A 客 戶	\$ 878,083	87	\$ 267,539	43
B 客 戶	36,324	4	195,162	31
	<u>\$ 914,407</u>	<u>91</u>	<u>\$ 462,701</u>	<u>74</u>

二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9,559	31.65	\$ 302,542	\$ 5,443	29.54	\$ 160,789
人 民 幣	4,010	5.09	20,419	3,314	4.85	16,061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1,111	5.09	5,657	1,634	4.95	8,08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95	31.65	53,647	862	29.53	25,460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單位數／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普通股	持股 4.15%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4	\$ 9,004	4.15	\$ -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普通股	持股 31.17%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43	77,510	31.17	77,510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股票／普通股	持股 100.0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169	100.00	6,169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67,530	11%	月結 60 天	與一般交易相當	與一般交易相當	\$ 21,193	11%	
			銷貨	9	-	發貨日起 30 天內收現金票	與一般交易相當	與一般交易相當	9	-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23 號 6 樓	積體電路、數位機器及數位影像等 IC 設計業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	\$ 9,600	\$ 9,600	4,643	31.17%	\$ 77,510	\$ 31,776	\$ 7,937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長寧區天山路 310 號 6 樓 C 座	監視設備買賣	9,193	9,193	-	100.00%	6,169	( 3,495)	( 3,495)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監控設備買賣	\$ 9,193 (美金 310 仟元)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9,193 (美金 310 仟元)	\$ -	\$ -	\$ 9,193 (美金 310 仟元)	(\$ 3,495)	100%	(\$ 3,495)	\$ 6,16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139 (美金 310 仟元)	美金 310 仟元	\$352,128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者，  
係新臺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帳款		未實現利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	\$ 5,991	議價	NET 180 天	與一般交易相當	\$ 2,205	1%	\$ 1,332

附件二  
10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慶杉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4 月 14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投資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長期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對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長期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77,510 仟元及 82,90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8.60% 及 12.86%，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新臺幣 7,937 仟元及 18,309 仟元，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 3.99% 及 12.3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四中轉投資之相關資訊，係以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陳 錦 章

陳錦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4 月 14 日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三及十六)	\$ 204,603	23	\$ 150,142	23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九、十六及十八)	\$ -	-	\$ 20,000	3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二、四及十六)	262,927	29	144,913	23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六)	168,251	18	73,615	1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十六及十七)	9	-	32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六及十七)	24,445	3	30,092	5
119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六)	5,037	1	10,577	2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三)	20,956	2	15,664	3
1210	存貨 (附註二及五)	222,484	25	138,433	21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六及十七)	51,337	6	37,412	6
1250	預付費用	3,169	-	1,577	-	2260	預收款項	17,246	2	12,492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三)	1,875	-	3,07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	346	-	31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68	-	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2,581	31	189,593	3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00,672	78	448,766	70		其他負債				
	長期投資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一)	32,169	4	20,075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六及十六)	9,004	1	9,004	1	2XXX	負債總計	314,750	35	209,668	3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七)	77,510	9	82,904	13		股東權益 (附註二、十二及十三)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86,514	10	91,908	14	3110	普通股股本	325,194	36	264,109	41
	固定資產 (附註二、八及十八)						資本公積				
	成 本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31,115	4	3,974	-
1501	土 地	39,565	4	39,565	6	3260	長期投資	26,456	3	26,456	4
1521	房屋及建築	60,100	7	60,100	9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4	-	12	-
1531	機器設備	6,134	1	6,276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7,595	7	30,442	4
1551	運輸設備	2,126	-	2,099	1		保留盈餘				
1561	辦公設備	14,021	2	13,583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191	3	13,898	2
1681	其他設備	20,624	2	19,27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82,559	20	133,942	21
15XY	成本合計	142,570	16	140,893	2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09,750	23	147,840	23
15X9	減：累計折舊	( 58,214 )	( 7 )	( 55,277 )	( 9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70	預付設備款	678	-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49	-	66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5,034	9	85,616	13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7,908 )	( 1 )	( 7,893 )	( 1 )
	無形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 5,659 )	( 1 )	( 7,225 )	( 1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附註二及十一)	173	-	231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86,880	65	435,166	67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01,630	100	\$ 644,834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六)	12,685	1	919	-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12,310	1	15,330	3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三)	4,128	1	1,950	-						
18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4	-	114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9,237	3	18,313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901,630	100	\$ 644,83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慶杉



經理人：張慶杉



會計主管：林雅玲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七）	\$ 1,011,931	100	\$ 639,0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十一、十四及十七）	( 693,817)	( 68)	( 407,315)	( 64)
5910	營業毛利	<u>318,114</u>	<u>32</u>	<u>231,776</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一、十四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 36,394)	( 4)	( 26,324)	(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35,434)	( 3)	( 27,953)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6,649)	( 8)	( 54,749)	(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48,477)	( 15)	( 109,026)	( 17)
6900	營業淨利	<u>169,637</u>	<u>17</u>	<u>122,750</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二及七）	7,937	1	18,309	3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19,542	2	5,757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四及十六）	<u>2,342</u>	<u>-</u>	<u>2,465</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9,821</u>	<u>3</u>	<u>26,531</u>	<u>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六）	( 732)	-	( 183)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 6)	-	( 33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738)	-	( 51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198,720	20	\$ 148,766	23
8110	( 31,166)	( 3)	( 15,834)	( 2)
9600	\$ 167,554	17	\$ 132,932	21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盈餘 (附註十五)								
9750	\$	7.23	\$	6.09	\$	5.74	\$	5.13
9850	\$	7.00	\$	5.90	\$	5.61	\$	5.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慶杉



經理人：張慶杉



會計主管：林雅玲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臺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長 期 投 資	員 工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5,650	\$ 256,499	\$ 915	\$ 26,456	\$ -	\$ 6,316	\$ 75,282	\$ 178	(\$ 6,078)	\$ 359,568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7,582	( 7,582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66,690 )	-	-	( 66,690 )
員工紅利轉增資	761	7,610	3,059	-	-	-	-	-	-	10,66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12	-	-	-	-	12
102 年度淨利	-	-	-	-	-	-	132,932	-	-	132,932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490	-	49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 1,815 )	( 1,815 )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6,411	264,109	3,974	26,456	12	13,898	133,942	668	( 7,893 )	435,166
102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3,293	( 13,293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105,644 )	-	-	( 105,644 )
員工紅利轉增資	631	6,310	4,089	-	-	-	-	-	-	10,399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477	54,775	23,052	-	-	-	-	-	-	77,82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12	-	-	-	( 681 )	( 669 )
103 年度淨利	-	-	-	-	-	-	167,554	-	-	167,554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1,581	-	1,58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666	666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2,519	\$ 325,194	\$ 31,115	\$ 26,456	\$ 24	\$ 27,191	\$ 182,559	\$ 2,249	(\$ 7,908)	\$ 586,8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慶杉



經理人：張慶杉



會計主管：林雅玲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167,554	\$ 132,932
折舊費用	3,268	2,193
攤銷費用	12,054	7,765
呆帳迴轉利益	-	( 912)
存貨報廢損失	5,786	3,44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7,937)	( 18,30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	332
遞延所得稅	( 983)	162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2,662	9,740
發行公司債利息費用攤銷	( 173)	-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17,991)	7,421
其他應收款	5,540	( 672)
存 貨	( 89,837)	( 6,902)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 2,138)	1,342
應付票據及帳款	88,989	5,927
應付所得稅	5,292	9,449
應付費用	24,324	11,600
預收款項	4,754	6,862
其他流動負債	28	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818	1,2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4,016</u>	<u>173,688</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2,672)	( 2,14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766)	( 14)
遞延費用增加	( 9,034)	( 15,7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3,472)</u>	<u>( 17,87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20,000)	(\$ 20,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78,000	-
發放現金股利	( <u>105,644</u> )	( <u>66,690</u>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47,644</u> )	( <u>86,690</u> )
匯率影響數	<u>1,561</u>	<u>461</u>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54,461	69,588
年初現金餘額	<u>150,142</u>	<u>80,554</u>
年底現金餘額	<u>\$ 204,603</u>	<u>\$ 150,14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不含資本化利息)	\$ <u>732</u>	\$ <u>183</u>
支付所得稅	\$ <u>26,859</u>	\$ <u>6,22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員工紅利轉增資	\$ <u>10,399</u>	\$ <u>10,669</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u>77,827</u>	\$ <u>-</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慶杉



經理人：張慶杉



會計主管：林雅玲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公司沿革及營業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 82 年 12 月 2 日成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光電電子設備、安全監視系統器材、影像處理系統設備等之設計、生產、代工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3 年 5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惟本公司為節省經營成本及考量目前業務、財務之規劃及整體經營策略，已於 98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終止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廢止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又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歐視通公司）於 100 年 2 月設立於中國大陸，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監控設備買賣。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3 人及 12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將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或出資額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或出資額雖未超過

50%，但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本公司與被合併子公司及具實質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相互間之所有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主體均為本公司及歐視通公司。

##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臺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合併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

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 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 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 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惟如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 則予全部消除。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 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 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 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 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 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 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 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 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 除合併公司意圖繼續支持, 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 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 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 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 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8年至55年; 機器設備, 8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至5年; 其他設備, 3年至6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 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 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 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十一)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模具及電腦軟體成本,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年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 (十二) 可轉換公司債

95年1月1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歐視通公司經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機關核准，依當地法令規定課稅。

#### (十五) 收入之認列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十六) 重分類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11	\$ 218
支票及活期存款	188,726	140,501
定期存款	<u>15,766</u>	<u>9,423</u>
	<u>\$204,603</u>	<u>\$150,142</u>

###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3	\$ -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66,611	148,610
減：備抵呆帳	<u>( 3,697)</u>	<u>( 3,697)</u>
	262,927	144,9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9</u>	<u>32</u>
	<u>\$262,936</u>	<u>\$144,945</u>

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3,697	\$ 4,609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912)
期末餘額	<u>\$ 3,697</u>	<u>\$ 3,697</u>

五、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8,623	\$ 16,509
在製品	83,739	64,899
原 料	<u>120,122</u>	<u>57,025</u>
	<u>\$222,484</u>	<u>\$138,433</u>

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為15,400仟元。

103及102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693,817仟元及407,315仟元。103及102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5,786仟元及3,446仟元。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9,004</u>	<u>\$ 9,004</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股權 %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股權 %
非上市（櫃）公司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歐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 9,600</u>	<u>\$ 77,510</u>	31.17	<u>\$ 9,600</u>	<u>\$ 82,904</u>	31.17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 7,937</u>	<u>\$ 18,309</u>

103及102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合併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轉投資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為 31.17%，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數位相機及數位影像等 IC 設計業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103 及 102 年度因其股權淨值變動，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資本公積分別為(669)仟元及 12 仟元。另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收取該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12,662 仟元及 9,740 仟元，並同時減少該投資之帳面價值。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轉投資情形，請詳附註二十。

#### 八、固定資產

成本	103 年度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期初餘額	\$ 39,565	\$ 60,100	\$ 6,276	\$ 2,099	\$ 13,583	\$ 19,270	\$ -	\$140,893
本期增加	-	-	-	-	649	1,345	678	2,672
本期處分	-	-	( 142 )	-	( 220 )	-	-	( 362 )
淨兌換差額	-	-	-	27	9	9	-	45
期末餘額	<u>39,565</u>	<u>60,100</u>	<u>6,134</u>	<u>2,126</u>	<u>14,021</u>	<u>20,624</u>	<u>678</u>	<u>143,248</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5,319	5,321	972	9,977	13,688	-	55,277
折舊費用	-	843	127	320	615	1,363	-	3,268
本期處分	-	-	( 136 )	-	( 220 )	-	-	( 356 )
淨兌換差額	-	-	-	11	6	8	-	25
期末餘額	-	<u>26,162</u>	<u>5,312</u>	<u>1,303</u>	<u>10,378</u>	<u>15,059</u>	-	<u>58,214</u>
期末淨額	<u>\$ 39,565</u>	<u>\$ 33,938</u>	<u>\$ 822</u>	<u>\$ 823</u>	<u>\$ 3,643</u>	<u>\$ 5,565</u>	<u>\$ 678</u>	<u>\$ 85,034</u>

成本	102 年度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期初餘額	\$ 39,565	\$ 60,100	\$ 5,960	\$ 1,171	\$ 12,848	\$ 20,391	\$ -	\$140,035
本期增加	-	-	316	901	757	168	-	2,142
本期處分	-	-	-	-	( 36 )	( 1,304 )	-	( 1,340 )
淨兌換差額	-	-	-	27	14	15	-	56
期末餘額	<u>39,565</u>	<u>60,100</u>	<u>6,276</u>	<u>2,099</u>	<u>13,583</u>	<u>19,270</u>	-	<u>140,893</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4,476	5,298	702	9,498	14,091	-	54,065
折舊費用	-	843	23	265	503	559	-	2,193
本期處分	-	-	-	-	( 29 )	( 979 )	-	( 1,008 )
淨兌換差額	-	-	-	5	5	17	-	27
期末餘額	-	<u>25,319</u>	<u>5,321</u>	<u>972</u>	<u>9,977</u>	<u>13,688</u>	-	<u>55,277</u>
期末淨額	<u>\$ 39,565</u>	<u>\$ 34,781</u>	<u>\$ 955</u>	<u>\$ 1,127</u>	<u>\$ 3,606</u>	<u>\$ 5,582</u>	-	<u>\$ 85,616</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固定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八。

#### 九、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 102 年 2.50%	<u>\$ -</u>	<u>\$ 20,000</u>

合併公司依約提供土地及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八。

## 十、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78,000	\$ -
減：已轉換金額—103年度已轉換普通股累計5,477仟股	( 77,827)	-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173)	-
	<u>\$ -</u>	<u>\$ -</u>

###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103年8月發行三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78,000仟元，每張面額為100仟元，其用途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債權人得於發行日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暫停過戶期間外），依契約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價格於發行當時訂為每股18.8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或依受託契約規定於發行滿一年的前30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買回。截至103年12月31日已轉換公司債面額計78,000仟元，轉換價格調整為14.24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計5,477仟股。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賣回選擇權與負債—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認股權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 十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103及102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162仟元及2,832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合併公司103及102年度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319仟元及1,743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服務成本	\$ 11,806	\$ 563
利息成本	695	54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48)	( 128)
攤銷數	866	766
	<u>\$ 13,319</u>	<u>\$ 1,743</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6,321)	(\$ 17,971)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0,301)	( 9,690)
累積給付義務	( 36,622)	( 27,66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6,442)	( 5,977)
預計給付義務	( 43,064)	( 33,63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453	7,586
提撥狀況	( 38,611)	( 26,052)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173	23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3,669	13,87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7,400)	( 8,1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32,169)</u>	<u>(\$ 20,075)</u>
既得給付	<u>(\$ 19,259)</u>	<u>(\$ 20,031)</u>

(三) 精算假設：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1.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1.75%

	103年度	102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500</u>	<u>\$ 500</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3,785</u>	<u>\$ -</u>

## 十二、股東權益

### 股本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額定資本總額為 380,000 仟元及 288,000 仟元，102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 264,109 仟元，103 年 5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員工紅利轉增資 10,399 仟元，共計發行 631 仟股；103 年 12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第一次發行之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8,000 仟元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5,477 仟股，增資及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 325,194 仟元，分為 32,51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以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得酌予保留部分外，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交股東會決議之，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三) 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未來之股利政策係參酌獲利狀況、資本、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等因素，同時為兼顧投資人權益，由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使用。股利之發放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辦理。

103及102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6,066仟元及10,400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34仟元及528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10%及0.5%為計算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102年度以前採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103年度係按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103年5月24日及102年6月22日決議通過102及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293	\$ 7,582	\$ -	\$ -
現金股利	105,644	66,690	4.00	2.60

本公司分別於103年5月24日及102年6月22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102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	\$ 10,399	\$ 1	\$ 10,669
董監事酬勞	528	-	333	-

102及101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631仟股及761仟股，係按102及101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分別為16.48元及14.02元為計算基礎。

	102 年度		101 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額	\$ 10,399	\$ 583	\$ 10,670	\$ 333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 列金額	<u>10,399</u>	<u>528</u>	<u>12,601</u>	<u>450</u>
	<u>\$ -</u>	<u>(\$ 55)</u>	<u>(\$ 1,931)</u>	<u>(\$ 117)</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 103 及 102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006	\$ -
現金股利	146,337	4.50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三、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本公司為 17%及子公司為 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3,783	\$ 25,29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1,426)	( 3,143)
暫時性差異	1,578	140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3,186)	( 9,433)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7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1,400</u>	<u>101</u>
當期所得稅	32,149	15,672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983)	(\$ 140)
投資抵減	-	9,433
備抵評價調整	-	(9,131)
	<u>\$ 31,166</u>	<u>\$ 15,834</u>

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 9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呆帳損失	\$ 588	\$ 58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618	2,618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558)	( 4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27	270
	<u>\$ 1,875</u>	<u>\$ 3,070</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128	\$ 1,950
虧損扣抵	2,217	1,623
	6,345	3,573
減：備抵評價	( 2,217)	( 1,623)
	<u>\$ 4,128</u>	<u>\$ 1,950</u>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可扣抵以後年度企業所得之虧損金額合計人民幣 504 仟元，將陸續於 105 年至 108 年到期。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82,559</u>	<u>\$133,942</u>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3,243 仟元及 157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8.73%（預計）及 13.68%。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3,035	\$ 69,123	\$102,158	\$ 24,993	\$ 63,513	\$ 88,506
退休金	1,884	14,597	16,481	1,577	2,998	4,575
員工保險費	2,267	4,628	6,895	2,005	3,997	6,002
其他用人費用	766	1,778	2,544	1,635	1,117	2,752
	<u>\$ 37,952</u>	<u>\$ 90,126</u>	<u>\$128,078</u>	<u>\$ 30,210</u>	<u>\$ 71,625</u>	<u>\$101,835</u>
折舊費用	<u>\$ 883</u>	<u>\$ 2,385</u>	<u>\$ 3,268</u>	<u>\$ 684</u>	<u>\$ 1,509</u>	<u>\$ 2,193</u>
攤銷費用	<u>\$ 11,052</u>	<u>\$ 1,002</u>	<u>\$ 12,054</u>	<u>\$ 6,774</u>	<u>\$ 991</u>	<u>\$ 7,765</u>

#### 十五、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合併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3 年度					
合併淨利	<u>\$198,720</u>	<u>\$167,554</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198,720	\$167,554	27,498	<u>\$ 7.23</u>	<u>\$ 6.0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89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98,720</u>	<u>\$167,554</u>	<u>28,388</u>	<u>\$ 7.00</u>	<u>\$ 5.90</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 分 子 )		股數(分母) ( 仟 股 )	合 併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102 年度</u>					
合併淨利	\$148,766	\$132,932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 股股東之本期 盈餘	\$148,766	\$132,932	25,904	\$ 5.74	\$ 5.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3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 股股東之本期 盈餘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148,766	\$132,932	26,535	\$ 5.61	\$ 5.01

合併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 金	\$ 204,603	\$ 204,603	\$ 150,142	\$ 150,14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 關係人)	262,936	262,936	144,945	144,945
其他應收款	5,037	5,037	10,577	10,5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9,004	-	9,004	-
存出保證金	12,685	12,685	919	919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負債</u>				
短期借款	\$ -	\$ -	\$ 20,000	\$ 2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92,696	192,696	103,707	103,707
應付費用	51,337	51,337	37,412	37,412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借款。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三)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u>資產</u>				
現金	\$ 204,603	\$ 150,14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	262,936	144,945
其他應收款	-	-	5,037	10,577
存出保證金	-	-	12,685	919
<u>負債</u>				
短期借款	-	-	-	2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	192,696	103,707
應付費用	-	-	51,337	37,412

(四) 合併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766 仟元及 9,423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88,726 仟元及 140,501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元及 20,000 仟元。

(五)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544 仟元及 87 仟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732 仟元及 183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 103 年度並無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歐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弗豐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負責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淨 額 %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淨 額 %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 9	-	\$ 1,061	-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尚無顯著不同。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月結 30~180 天。

2.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 67,530	11	\$ 93,482	28
弗豐工業有限公司	9,241	1	10,133	3
	\$ 76,771	12	\$ 103,615	31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付款條件相當。

3.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應收帳款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 限公司	\$ 9	100	\$ 32	100
應付帳款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 限公司	\$ 21,193	83	\$ 26,954	90
弗豐工業有限公司	3,252	13	3,138	10
	\$ 24,445	100	\$ 30,092	100

#### 4. 營業費用－樣品費及其他費用等

	103年度	102年度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 209
弗豐工業有限公司	114	646
	<u>\$ 114</u>	<u>\$ 855</u>

上述向關係人雜項購置，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底尚有 68 仟元及 11 仟元未支付，帳列應付帳款－關係人項下。

####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 資	\$ 10,414	\$ 7,577
獎 金	2,354	604
紅 利	2,847	3,642
	<u>\$ 15,615</u>	<u>\$ 11,823</u>

#### 十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 地	\$ 39,565	\$ 39,565
房屋及建築	14,585	21,167
	<u>\$ 54,150</u>	<u>\$ 60,732</u>

####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本公司重要營業租賃情形如下：

承 租 人	出 租 人	出 租 標 的	租 賃 期 間	租金決定及 支付方式	租 金 支 出		未來年度應付租金
					103年度	102年度	
本 公 司	國都汽車股 份有限公 司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66號2樓及新北市 新莊區思源路 23 號 2 樓	101.3.16~ 106.3.15	每月支付	\$ 3,404	\$ 3,404	104年 \$ 3,404 105年 3,404 106年 567
歐視通公司	上海京氏蘭 實業發展 有限公司	上海市天山路 310 號 6 樓 C 座	101.9.20~ 104.9.19	每月支付	885	885	104年 664

#### 二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4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2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2,200,000 股。

##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103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 二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來自於從事監控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經管理階層判斷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均為財務報表之資訊。

### (一)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監控商品	\$ 994,202	\$ 632,846
其他	<u>17,729</u>	<u>6,245</u>
	<u>\$ 1,011,931</u>	<u>\$ 639,091</u>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u>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台灣	\$ 1,004,356	\$ 616,271	\$ 109,395	\$ 101,047
中國	<u>7,575</u>	<u>22,820</u>	<u>921</u>	<u>1,163</u>
	<u>\$ 1,011,931</u>	<u>\$ 639,091</u>	<u>\$ 110,316</u>	<u>\$ 102,21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例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例
A 客戶	\$ 878,083	87	\$ 267,539	42
B 客戶	<u>36,324</u>	<u>4</u>	<u>195,162</u>	<u>31</u>
	<u>\$ 914,407</u>	<u>91</u>	<u>\$ 462,701</u>	<u>73</u>

### 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559	31.65	\$ 302,542	\$ 5,451	29.54	\$ 161,021
人民幣	3,576	5.09	18,202	4,090	4.85	19,8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695	31.65	\$ 53,647	\$ 862	29.53	\$ 25,460

### 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103年3月4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05615號函之規定，於103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104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計畫，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董事會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董事會及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5. 完成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專案小組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103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專案小組	進行中

(二) 截至 103 年 12 月底，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依修正後之準則 2013 年版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金額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影響	認列及衡量差異	修正後之準則	金額	項 目	說 明
現金	\$ 150,142	(\$ 9,423)	\$ -	\$ 140,719	現金及約當現金	(2)	
-	-	9,423	-	9,42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44,913	-	-	144,91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	-	-	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10,577	-	-	10,577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138,433	-	-	138,433	存 貨		
預付費用	1,577	-	-	1,577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070	( 3,070)	-	-	-	(6)	
其他流動資產	22	-	-	22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448,766	( 3,070)	-	445,696	流動資產合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4	( 9,004)	-	-	-	(7)	
-	-	9,004	-	9,0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2,904	-	( 3,633)	79,27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	
固定資產	85,616	14,932	-	100,5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	
-	-	398	-	398	無形資產	(4)	
遞延退休金成本	231	-	( 231)	-	-	(1)	
存出保證金	919	-	-	919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15,330	( 15,330)	-	-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950	3,070	-	5,0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4	-	-	11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其他資產合計	196,068	3,070	( 3,864)	195,274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644,834	\$ -	( \$ 3,864)	\$ 640,970	資 產 總 計		
短期借款	\$ 20,000	\$ -	\$ -	\$ 20,00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73,615	-	-	73,615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092	-	-	30,092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5,664	-	-	15,664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37,412	( 37,412)	-	-	-	(5)	
-	-	37,412	-	37,412	其他應付款	(5)	
預收款項	12,492	-	-	12,492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318	-	-	318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89,593	-	-	189,593	流動負債合計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075	-	6,087	26,16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負債合計	209,668	-	6,087	215,755	負債合計		
股 本	264,109	-	-	264,109	股 本		
資本公積	30,442	-	( 26,456)	3,986	資本公積	(8)	
保留盈餘	147,840	-	9,280	157,120	保留盈餘	(1)、(8)、(9)、(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 7,225)	-	7,225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9)、(10)	
股東權益合計	435,166	-	( 9,951)	425,215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44,834	\$ -	( \$ 3,864)	\$ 640,970	負債及權益合計		



### 3. 103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金額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金額	說明
項	目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1,011,931	\$ -	\$ -	\$ 1,011,931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 693,817 )	-	-	( 693,817 )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318,114	-	-	318,11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 36,394 )	-	-	( 36,394 )	研究發展費用
管理費用	( 35,434 )	-	861	( 34,573 )	管理費用 (1)
研究發展費用	( 76,649 )	-	-	( 76,649 )	推銷費用
合計	169,637	-	861	170,498	合計
營業利益	169,637	-	861	170,498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7,937	-	-	7,93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收益					
兌換利益	19,542	-	-	19,542	兌換利益
什項收入	2,342	-	-	2,342	其他收入
合計	29,821	-	-	29,821	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 732 )	-	-	( 732 )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6 )	-	-	( 6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合計	( 738 )	-	-	( 738 )	合計
稅前淨利	198,720	-	861	199,581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 31,166 )	-	-	( 31,166 )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 167,554	\$ -	\$ 861	168,415	合併總淨利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983 )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1)、(9)
				\$ 167,4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修正後之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68 仟元，將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作為編製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修正後之準則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日 (103 年 1 月 1 日) 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日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

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 複合金融工具

過去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其負債組成部分於轉換日已不存在，故合併公司選擇不追溯將金融工具區分為兩個權益部分。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衡量除役負債，並將上述負債準備金額折現至負債產生日作為納入相關資產成本之估計金額，依調整後金額計算該資產於轉換日之累計折舊金額。

#### 租 賃

合併公司選擇依轉換日所存在之事實與情況判斷存在於該日之安排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選擇自轉換日以後發生之交易推延適用首日損益之相關指引，對於金融工具評價技術並未完全使用可觀察市場資訊之情況下，金融工具原始認列產生之損益予以遞延。

#### 借款成本

合併公司選擇針對符合要件資產有關之借款成本且於其資本化開始日在轉換日之後者，開始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之規定。

### 6.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員工福利

修正前之準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修正前之準則下，採用或改變確定福利計畫後立即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應立即認列；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以直線基礎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認列於損益。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前期服務成本於發生時全數認列為損益。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IAS 19「員工福利」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另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由於不適用IAS 19「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另修正前之準則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給付未有明文規定。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依IAS 19之規定精算並作適當之會計處理。

會計科目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遞延退休金成本	(\$ 173)	(\$ 2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6,893	6,08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7,227	7,893
累積盈虧減少	( 14,211)	( 14,211)
		103 年度
合併總損益增加		\$ 861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		( 943)

(2)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修正前之準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定期存款自現金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0,172 仟元及 9,423 仟元。

(3)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修正前之準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非流動預付款項—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 678 仟元及 0 元。

(4)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10,992 仟元及 14,932 仟元及分類至其他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318 仟元及 398 仟元。

(5) 應付費用之重分類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合併公司依 IAS 1 規定，將應付費用重分類為其他應付款。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應付費用重分類為其他應付款之金額分別為 51,337 仟元及 37,412 仟元。

#### (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另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875 仟元及 3,070 仟元。

#### (7)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應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衡量。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9,004 仟元及 9,004 仟元。

(8)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修正前之準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投資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此外，依修正後之準則，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選擇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認定為零，於 103 年 1 月 1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6,456 仟元。

(9) 關聯企業之股東權益變動

修正前之準則下，被投資公司非屬股本及保留盈餘之股東權益發生增減，投資公司應將該增減數按持有股份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當關聯企業發生非其他綜合損益及損益之變動且不影響投資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投資公司係將所有權益變動均按持股比例認列。

會計科目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861)	(\$ 3,63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1	-
累積盈虧減少	( 3,502)	( 3,633)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		103 年度 (\$ 40)

(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於 103 年 1 月 1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668 仟元。

(11)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因子公司功能性貨幣在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與轉換前相同，故對合併公司並無影響金額。

7.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1 日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10,172 仟元及 9,423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修正前之準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收入、股利、利息費用及所得稅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合併公司 103 年度利息收入收現數金額 544 仟元、股利收現數金額 452 仟元利息費用付現數金額 732 仟元及所得稅付現數金額 15,664 仟元依規定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修正前之準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 (三) 合併公司係以 2013 年版 IFRSs 以及金管會於 103 年 8 月 13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單位數／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普通股	持股 4.15%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4	\$ 9,004	4.15	\$ -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普通股	持股 31.17%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43	77,510	100.00	77,510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67,530	11%	月結 60 天	與一般交易相當	與一般交易相當	\$ 21,193	11%	
			銷貨	9	-	發貨日起 30 天內收現金票	與一般交易相當	與一般交易相當	9	-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普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 思源路 23 號 6 樓	積體電路、數位 機器及數位影 像等 IC 設計 業及電子材料 之批發零售	\$ 9,600	\$ 9,600	4,643	31.17%	\$ 77,510	\$ 31,776	\$ 7,937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長寧區 天山路 310 號 6 樓 C 座	監視設備買賣	9,193	9,193	-	100.00%	6,169	( 3,495 )	( 3,495 )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歐視通商貿(上海) 有限公司	監控設備買賣	\$ 9,193 (美金 310 仟元)	直接赴大陸地 區從事投資	\$ 9,193 (美金 310 仟元)	\$ -	\$ -	\$ 9,193 (美金 310 仟元)	(\$ 3,495)	100%	(\$ 3,495)	\$ 6,16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139 (美金 310 仟元)	美金 310 仟元	\$352,128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者，  
係新臺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帳款		未實現利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	\$ 5,991	議價	NET 180 天	與一般交易相當	\$ 2,205	1%	\$ 1,332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			交易條件
				科目	103 年度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歐普羅股份有限公司	歐視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 2,205	1%	NET 180 天
			1	銷貨收入	5,991	1%	-
			1	存貨	1,332	-	-
			1	遞延貸項	1,332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對母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情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之。

歐普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慶杉

